



黛麗斯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



年報
2020

關於黛麗斯

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國際領先內衣生產商(股份代號：333)。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黛麗斯」或「本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生產基地遍及中國、泰國、柬埔寨及緬甸，旗下員工超過7,000名。本集團提供一站式全面服務，包辦原料採購以至成品製造，產品系列涵蓋內衣以至功能性運動胸圍。

我們的願景

洞悉市場趨勢，建基於可持續運營，從產品構思到交付致力成為一間國際領先的服裝合作伙伴。

我們的使命

我們竭力不懈通過積極的行動、伙伴關係及高質量的工作，帶來持久的正面影響。

我們的核心價值

誠信
「能做」的態度
責任心
勇氣
求知慾及創造性
關懷及尊重
團隊合作

目錄

	頁數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會報告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17
企業管治報告	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表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本集團物業概要	111
五年財務摘要	11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松滄先生(主席)
黃啟聰先生(行政總裁)
黃啟智先生(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馮煒堯先生
Lucas A.M. Laureys先生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綽然小姐
梁英華先生
林宣武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英華先生(主席)
梁綽然小姐
林宣武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宣武先生(主席)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梁綽然小姐
梁英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英華先生(主席)
黃啟智先生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梁綽然小姐
林宣武先生

公司秘書

潘志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新蒲崗爵祿街33號
7樓

法定代表

黃松滄先生
黃啟聰先生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
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333

網址

www.topformbras.com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黛麗斯經歷了成立五十多年以來最具挑戰性的一年。

中美貿易摩擦為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展開序幕。為了進一步完善產能佈局，本集團逐步將生產線從中國轉移到東南亞各國。與此同時，各團隊同心協力執行既定的業務方向，使本集團上半年的銷售額錄得溫和增長，實屬各團隊努力的成果。

然而，新型冠狀病毒在世界各地迅速蔓延。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疫情為全球供應鏈帶來嚴重破壞，並導致各國的經濟活動煞停，這無疑令原本已放緩的全球經濟雪上加霜，本集團緊急配合各客戶突變的要求和嚴格遵守不同生產地國家和當地政府的疫情防控條例，急速整合各地產能而導致營運成本劇增。

面對突如其來的疫症，確保公司能正常營運和保障各員工的健康乃當務之急。因此，黛麗斯適時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來應付危機，包括安排在香港和深圳主要職能的員工在家工作、為所有員工提供個人防護設備、暫停所有非必要的項目和支出以保留現金、優化營運架構、以及對所有經理級及以上的員工實行減薪。管理團隊在推行這些措施時已考量到各措施對公司營運上所帶來的潛在影響。

然而，要推行這些措施知易行難。黛麗斯能夠在這個非常時期迎難而上，全賴各員工繼續團結一致，再加上業務夥伴的支持，令本集團能沉著應戰，並保留良好的競爭力應付未來幾個月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

至於銷售成績方面，黛麗斯於二零二零財年的銷售額與去年持平，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執行若干重要策略取得成效。這些策略包括無縫產品在泰國投產以及持續擴展在東南亞的產能。展望未來，鑑於新冠肺炎疫情仍未受控，本集團將以審慎的態度面對不明朗的營商環境。

在疫情發生之初，黛麗斯在營運策略上作出重大的改變，旨在令集團的營運得以保持其靈活性、彈性和韌度，也同時兼備創新、前瞻性和敏銳的市場觸覺；這些都是我們認為在全球經濟變革時期取得成功的關鍵。當我們迎接這些改變時，本集團將一如既往，繼續執行重要策略，同時嚴格控制成本和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從而令黛麗斯能夠持續增長。

當黛麗斯經歷著這些翻天覆地的變化時，我衷心感謝董事會（「董事會」）對管理團隊投下信心一票，同時為公司前景提出不少寶貴建議。另外，業務夥伴對黛麗斯的信任和支持也令本集團可以在這艱難時間繼續堅守下去。

最後，我也希望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和同仁在艱辛不穩的環境中，仍然恪盡職守，使黛麗斯能渡過這荊棘滿途的一年。我深信黛麗斯的業務定能在疫症威脅解除後恢復持續增長，邁步向前。

主席
黃松滄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是充滿挑戰和變化的一年。

於本財政年度初期，由於中美貿易戰升級令本集團的產品被徵收額外的關稅，黛麗斯為此迅速將產能從中國轉移到東南亞地區。儘管進口關稅及將產能遷出中國而產生的相關成本令利潤率下降，但我們透過配合客戶的需求和增加非美國市場的收入，使本集團上半年的銷售額錄得溫和增長。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隨著中美兩國達成第一階段貿易協議，本集團的胸圍產品之額外進口關稅由原來的15%減半至7.5%，部份關稅壓力得以舒緩。然而，在簽訂協議不久後，新型冠狀病毒便迅速爆發，使全世界陷入前所未有的混亂之中。其後，各國開始採取嚴厲的措施來遏止新冠病毒的蔓延，更因而影響我們的日常活動，包括減少外出購物和用膳、限制旅遊及暫停幾乎所有形式的聚會等，此等措施令經濟幾乎陷入停滯。相信此次疫情危機將讓全球經濟經歷近年來最嚴重的經濟衰退。

疫情大流行亦對本集團於本財年下半年的業績產生重大的影響。疫情下我們受到多方面的衝擊，本集團不僅面臨供應鏈中斷及廠房生產停頓，亦須採取防疫措施以保障全體員工及其家人的健康，以上均令營運成本上升。此外，當美國和歐洲等主要經濟體開始全面封鎖時，客戶的訂單需求亦顯著下跌。不僅如此，疫情亦影響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計劃，包括無縫廠房擴展進度受到延誤；緬甸廠房方面，因為負責設施設置、營運及支援的員工、工程師及技術人員被禁止前往當地而令擴產計劃無法如期進行。

於年內，以金額計，美國市場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74%；歐洲市場佔17%；其餘市場則佔9%。而從供應方面，在東南亞的海外產能比例佔全球產能的78%，而國內則佔餘下的22%。由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中國勞動力成本上升，本集團在過去兩年已加快將產能從中國轉移至東南亞國家。中國廠房的產能佔比從二零一八財年的35%下降至二零二零財年的22%。我們預期未來中國的產能將保持在相若的水平。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收入上升1%至1,23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之銷售收入為1,225百萬港元。銷售收入上升是由於有利的產品組合及由新客戶所貢獻。

毛利

於年內，毛利由198.1百萬港元下跌至180.3百萬港元，毛利率由16%下跌至15%。毛利下跌主要是由於因中美貿易戰而產生額外的關稅以及本集團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帶來供應鏈中斷的問題和配合客戶的需求，導致營運成本增加。此外，新建無縫廠房和緬甸廠房的擴展進度滯後亦導致毛利下跌。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費、銷售及銷售支援人員的員工福利以及客戶樣品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39.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35.7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是由於在疫情期間為應對供應鏈中斷和配合客戶需求而產生額外航空運輸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225.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238.7百萬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疫情期間採取積極措施，包括優化營運架構、暫停所有非必要的項目和支出，以及對所有經理級及以上的員工實施減薪等。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主要為借貸和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5.5百萬港元。財務費用上升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持續投資於項目以及本集團於疫情期間增加流動資金，令借貸有所上升；及(ii)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錄得有關租賃負債的相關財務費用。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77.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62.8百萬港元。

財政狀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達122.9百萬港元，銀行貸款總額為97.4百萬港元，資本負債比率為31.3%。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予銀行以取得銀行貸款。

本集團致力改善營運資金管理並專注於整體現金轉換週期，其計算方法是將存貨周轉期加上應收賬款周轉天數，並減去應付賬款周轉天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現金轉換週期為37天，而去年則為57天。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天數)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天數)
存貨周轉期	61	57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47	60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71	60
現金轉換週期	37	57

年內，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92.7百萬港元，大部份是用於建立無縫生產設施及擴展海外廠房的產能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歐元、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泰銖之外匯風險。銷售收入主要以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港元兌美元的外匯風險輕微。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並採取審慎措施管理其外匯風險，以盡量降低外匯兌換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7,406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8,853名僱員）。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乃參照現行市況及適用法定要求而釐定。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例如醫療保險、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購股權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總代價28,000,000港元向買方出售本集團之物業（「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內披露。

除以上所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展望及未來發展

在撰寫本文之時，新冠病毒疫情仍未趨緩，世界各國政府仍在努力抗擊疫情。與此同時，隨著中美之間緊張局勢不斷加劇，預期市場環境將繼續非常波動，同時全球經濟將繼續發生根本性的結構變化。

在大流行發生初期，黛麗斯採取了若干嚴厲的措施以渡過危機。對於突如其來的挑戰，我們有能力迅速地作出應變行動全有賴於過去數年本集團堅守持續發展的重要方向，即對於人才、生產網絡、系統以及產品開發之投資。這使本集團能在面對重大和突發事件的挑戰時保持靈活性和韌度。

憑藉黛麗斯過往奠定的基礎以及疫情對整個行業帶來機遇和變化，本集團對業務發展仍抱有信心。我們將繼續實行既定的策略以擴展業務、發展產地及產品多元化，並為客戶提供創新產品和提高服務水平，在生產營運方面力求提高效率和控制成本。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於集團的長遠發展，並繼續循序漸進地執行業務發展策略及投資。我們深信本集團能把握機遇藉此促進集團未來發展和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分銷女裝內衣，主要為胸圍產品。

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務回顧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及不明朗因素之討論連同使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之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4頁主席報告及第5至7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詳載於第5至7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有關本集團所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39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情況以及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載於本年報第9頁。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45頁之綜合損益表。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並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予股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為確定股東出席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分處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手續。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第112頁。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情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符合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情況對本集團造成嚴重影響。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

僱員為本公司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不斷發展及培育人材，從而建立可持續發展業務。本集團提供資源讓僱員得到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員工表現按定期及結構化基準衡量，以向僱員提供適當之反饋及確保其與本集團企業策略一致。

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期及良好關係。本集團視客戶及供應商為業務夥伴。本集團致力向其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供應商緊密合作，確保彼等對材料質量要求及質量監控成效方面之認識。

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237,11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8,710,000港元)。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抵押銀行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松滄先生 (主席)
黃啟聰先生 (行政總裁)
黃啟智先生 (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馮煒堯先生
Lucas A.M. Laureys先生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緯然小姐
梁英華先生
林宣武先生
周宇俊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退休)

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一節。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第87(2)條細則，馮煒堯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及林宣武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將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輪值告退。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已評核彼等之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列載於本年報第17至18頁內。

關連交易

本集團過去38年一直與Van de Velde N.V.(「VdV」)進行交易，供應女裝內衣予VdV。由於VdV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5.66%，故VdV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Lucas A.M. Laureys先生及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分別為VdV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及Lucas A.M. Laureys先生之兩名女兒(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被定義為Lucas A.M. Laureys先生之聯繫人士)因透過一間共同控制法團間接擁有VdV股本權益56.26%而被視作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VdV與本集團進行之所有交易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因此，VdV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八日之總協議(「總協議」)，以監管持續關連交易，並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制訂年度上限。

總協議經VdV與本公司訂立之以下協議更新：(i)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之第一份更新協議，年期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ii)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之第二份更新協議，年期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iii)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之第三份更新協議，年期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iv)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之第四份更新協議，年期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及(v)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之第五份更新協議(「第五份更新協議」)，年期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更新第五份更新協議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有關年度上限(分別為160,000,000港元、170,000,000港元及180,000,000港元))已刊登及寄發予股東，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於回顧年度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持續關連交易性質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金額 千港元	之年度上限 千港元
VdV	本集團向VdV出售女裝內衣	77,594	160,000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55條，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年度審閱，並向董事會確認於本年度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乃：

1. 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2. 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
3. 根據監管有關交易之協議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得出之調查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之副本。

董事於交易、協議或合約之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外，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以下董事被認為擁有以下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之業務權益：

Lucas A.M. Laureys先生為VdV之非執行董事。VdV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營銷高檔內衣產品。董事會認為VdV業務可能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

VdV之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間接擁有Van de Velde Holding N.V.之權益，而Van de Velde Holding N.V.直接擁有VdV之56.26%權益。VdV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營銷高檔內衣產品。董事會認為VdV業務可能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並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獲授或行使任何可透過購買股份或本公司債券而獲益之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有關權利。

管理合約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訂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本公司董事將就其各自因執行職務或應盡職務而招致之全部訴訟、訟費、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獲本公司彌償並獲本公司以其資產及溢利保證彼等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年內，本公司已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障範圍覆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董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採納日期」）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為董事、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提供獎勵或回報，而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終止。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行政人員或負責人）及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即107,518,812股。在股份合併（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5股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合併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生效後，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21,503,762股。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採納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5,920,000股普通股（「股份」），須待承授人接納及支付1.00港元後方可作實。所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172港元及本公司的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1.15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限將為期五年，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所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起歸屬及可予行使。

有關授出的購股權之會計政策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j)(iii)及附註2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計劃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二零年 年內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黃啟聰先生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172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	200,000	-	-	200,000
黃啟智先生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172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	200,000	-	-	200,000
僱員								
合計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172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	5,520,000	-	-	5,520,000
總計				-	5,920,000	-	-	5,920,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所持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松滄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由配偶及受控制法團持有之 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2)	61,162,823	-	61,162,823	28.44%
黃啟聰先生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及 一致行動人士(附註3)	60,626,823	-	60,826,823	28.29%
	實益擁有人	-	200,000		
黃啟智先生	一致行動人士(附註4)	60,626,823	-	60,826,823	28.29%
	實益擁有人	-	200,000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附註5)	55,184,708	-	55,184,708	25.66%
馮焯堯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由配偶持有之權益(附註6)	8,705,704	-	8,705,704	4.05%
梁英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	-	80,000	0.04%
梁緯然小姐	實益擁有人	14,104	-	14,104	0.01%

附註：

1.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2. 4,624,504股股份由黃松滄先生（「黃先生」）實益擁有，而220,000股股份由黃先生之配偶持有。另52,318,319股股份登記於High Union Holdings Inc.名下，其股份由黃先生持有。4,000,000股股份登記於Triple Gains Ventures Limited（「TGV」）名下，其41.36%股權由黃啟聰先生（「黃啟聰先生」）持有。黃先生因作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或(b)條適用之若干協議之訂約方而被視為於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4,000,000股股份由TGV（其41.36%股權由黃啟聰先生持有）持有。黃啟聰先生因作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或(b)條適用之若干協議之訂約方而被視為於56,626,82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黃啟智先生因作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或(b)條適用之若干協議之訂約方而被視為於60,626,82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55,184,708股股份由VdV持有。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間接持有Van de Velde Holding N.V.之股權，而Van de Velde Holding N.V.則直接持有VdV股權之56.26%。
6. 4,618,504股股份由馮焯堯先生（「馮先生」）實益擁有，而4,087,200股股份由馮先生之配偶持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代理人股份由黃先生以信託形式代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記錄，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High Union Holdings Inc.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626,823	28.19%
TGV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2）	60,626,823	28.19%
VdV	實益擁有人	55,184,708	25.66%
David Michael Webb	實益擁有人及由受控制法團 持有之權益（附註3）	10,772,000	5%

附註：

- 52,318,319股股份由High Union Holdings Inc.實益擁有，而High Union Holdings Inc.作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或(b)條適用之若干協議之訂約方而被視為於8,308,50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000,000股股份由TGV實益擁有，而TGV作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或(b)條適用之若干協議之訂約方而被視為於56,626,82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562,200股股份由David Michael Webb先生實益擁有，而7,209,800股股份由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其股份由David Michael Webb先生持有）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優先購買權

雖然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限制訂明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但本公司之細則亦無此方面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各主要供應商所佔購貨額及各主要客戶所佔收入之百分比如下：

—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所佔購貨額百分比	11%
—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佔購貨額百分比	40%
—	本集團最大客戶所佔收入百分比	33%
—	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收入百分比	85%

年內，本公司非執行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VdV擁有實益權益。

本集團與相關客戶之所有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3,000港元)。

薪酬政策

董事的薪酬乃由董事會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參考董事的職責、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而釐定。董事之薪酬詳情已按個別基準在本報告內披露。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成立薪酬委員會，其功能及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按照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並於年內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本報告第19至29頁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列及解釋之偏離情況除外。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根據向全體董事所作之特定垂詢，本公司認為董事於回顧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可能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亦須遵守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指引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和財務報告事宜，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其將退任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松滄
香港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黃松滄先生，74歲，分別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起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法定代表及曾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直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黃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接任本公司主席一職。彼負責管理董事會事宜及監督管理團隊，以配合本集團之長遠策略發展。彼於胸圍製造業擁有豐富經驗及深厚知識，積逾54年胸圍貿易經驗。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黃先生乃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啟智先生及黃啟聰先生之父親。

黃啟聰先生，44歲，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期間擔任副主席。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法定代表。黃啟聰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黃啟智先生於提名委員會之替任成員。黃啟聰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業務發展、生產營運、供應鏈及財務方面累積逾21年經驗。黃啟聰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美國Colby College，主修經濟及國際學。彼於二零一六年獲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Kellogg School of Management at Northwestern University)與香港科技大學聯合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黃啟聰先生為黃松滄先生之兒子及黃啟智先生之弟弟。

黃啟智先生，46歲，分別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黃啟智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主要全資附屬公司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黃啟智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營銷事宜。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今擔任香港內衣業聯會名譽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擔任創新及科技基金屬下紡織及製衣研究項目評審委員，並於二零一七年起擔任香港工業總會轄下多元紡織及配飾協會副主席。彼持有美國波士頓大學管理學系之市場及業務管理學士學位及泰國Asi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之國際貿易碩士學位。彼獲香港工業總會頒發二零一五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黃啟智先生為黃松滄先生之兒子及黃啟聰先生之兄長。

非執行董事

馮煒堯先生，72歲，為非執行董事及曾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直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自一九九八年起及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前，馮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發展。馮先生曾擔任一家針織製衣公司Hongkong Sale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董事直至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退休為止。彼積逾50年成衣業經驗。

Lucas A.M. Laureys先生，75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調任為Van de Velde N.V.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紐約—歐洲交易所(布魯塞爾)上市。Laureys先生積逾48年胸圍貿易經驗，專長是市場管理。Laureys先生持有University of Ghent之經濟學學士學位、University of Leuven之市場學碩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Ghent Vlerick Business School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任Delta Lloyd Bank N.V.之董事會成員及Omega Pharma(一家曾於歐洲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會主席。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66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Van de Velde N.V.之董事會主席，並仍擔任Van de Velde N.V.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紐約—歐洲交易所(布魯塞爾)上市。彼亦為比利時服裝公司Alsico及荷蘭家族公司Brabantia之獨立董事。彼亦於多間非牟利機構擔任公職。Van de Velde先生於一九八一年開始從事胸圍業務，對歐洲胸圍業務運作瞭如指掌。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綽然小姐，55歲，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彼自一九九八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梁小姐為資深投資銀行家，於香港、中國大陸及台灣企業財務方面累積30年經驗。梁小姐目前為香港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浩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9)之執行董事。

梁英華先生，73歲，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擔任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梁先生曾為一家著名建築材料公司之行政總裁。彼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梁先生為香港水泥協會之會長及香港建築業物料聯會之前任會長。

林宣武先生，GBS, MBE, JP, FCILT, 60歲，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持有美國Babson College之理學士學位，並為美羅針織廠(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林先生現同時擔任香港付貨人委員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主席、香港紡織業聯會榮譽會長、香港物流發展局、香港海運港口局及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成員、創新、科技及再工業化委員會當然委員、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揭陽市委員會委員、泰國商務部榮譽顧問以及斯洛伐克共和國駐香港及澳門名譽領事。

高級管理人員

Thomas Hirschmugl先生，51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生產官。彼負責本集團的供應鏈、製造系統和工程。彼於工業工程和製造業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曾在中國、亞太地區及歐洲的多家大型及擁有多個生產地點的製造企業擔任高級職位。彼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Anna Maria Swierkosz女士，54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首席產品官。彼負責帶領產品開發之策略，及管理產品設計和產品創新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彼在內衣設計和產品開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持有應用科學副學士學位。

潘志華先生，48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兼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負責管理公司的財務事宜，並協助制定所有本集團的未來策略發展方針。彼於財務和營運管理方面累積逾26年經驗及曾於多家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潘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謝婷婷女士，52歲，為本集團首席人才官。彼負責監督本集團在各方面的人力資源管理，並協助制定本集團人力資源相關的策略。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於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並曾於多家跨國公司及擁有龐大員工團隊的公司擔任區域管理職位逾10年。彼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Eduardo Portabella先生，48歲，為本集團技術總監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建盈實業有限公司(「建盈」)之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獲委任為集團技術總監。彼負責帶領本集團的技術和工業設計，以及本集團旗下一間製造聚氨酯棉杯之附屬公司建盈的業務發展和產品創新。Portabella先生在業務發展、製造及供應鏈營運、項目管理和工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持有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持有電機工程博士學位、電訊工程碩士學位及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繼續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重點加強透明度及問責性以及確保於集團內部貫徹應用該等原則及常規，務求提升股東價值及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利益。

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 第A.4.1條—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彼等均須按本公司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
- 第A.4.2條—主席在職期間毋須輪值告退或在釐定每年退任董事人數時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繼續維持主席之領導角色，對本公司之穩定性尤其重要，並有利其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主席不應輪值告退或限定其任期。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履行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職責和授權

董事會現時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名單載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彼等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

董事會共同負責制定整體策略及監督本集團的表現。主席黃松滄先生專注於管理董事會事宜及監督管理團隊，以配合本集團之長遠策略發展。行政總裁黃啟聰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營運事宜。董事總經理黃啟智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銷事宜。主席在推動企業管治發展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以及就企業管治職能方面，在董事會中佔主導角色。黃松滄先生乃黃啟智先生及黃啟聰先生之父親，而黃啟智先生是黃啟聰先生之兄長。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營運及行政職能委託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呈報機制之設計乃確保重大事項定期呈報予董事會。

設有明確之預定事項須保留予董事會全體成員批准，包括：

- 一. 長期目標及策略；
- 二. 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相關資料；審閱及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公告及季度營運表現最新資料；召開股東大會；
- 三. 就股息提出建議；
- 四. 董事之委任、罷免或調任；
- 五. 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委任執行董事之條款及條件之更改；
- 六. 重大關連交易；
- 七. 重大收購、出售或合資企業安排；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職責和授權—續

- 八. 對外重大融資安排；
- 九. 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
- 十. 年度資本開支預算；
- 十一. 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宜；及
- 十二. 成立、發放、購入、贖回或以其他方式重組本公司股本。

有關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項須全體董事(有利益衝突之董事除外)決定及批准。

於季度董事會會議上，載有有關管理層之策略方案、業務最新資料、財務目標、計劃及行動之全面報告會提供予董事作參考。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為一個集合各樣合乎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技能及經驗的良好平衡之組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之組成。

所有公司通訊已按類別披露組成董事會之成員，並於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一節和本公司網站載列經更新之董事履歷詳情。列明角色及職能之董事名單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者為準)須告退。主席在職期間毋須輪值告退或在釐定每年退任董事人數時計算在內。

董事會認為，繼續維持主席之領導角色，對本公司之穩定性尤其重要，並有利其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主席不應輪值告退或按指定年期出任。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之新董事均須於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任滿，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四次定期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最少於舉行日期前三個月預定，以便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以列入會議議程，每次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前均發出至少14天之正式通知。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三天前供董事傳閱。

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於有關會議後合理時間內發送予董事，董事有機會就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表達意見。會議記錄經董事會成員檢閱及確認後，予以簽署及保存以作記錄，該等會議記錄可給予董事於任何時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續

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進行公開及積極討論，並作出獨立判斷及向董事會提出富建設性之建議。彼等在任何時候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本集團的所有資料。於適當情況下，董事可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詳情載列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黃松滄先生(主席)	4/4	-	-	-	2/2
黃啟聰先生(行政總裁)	4/4	-	-	-	2/2
黃啟智先生(董事總經理)	4/4	-	-	2/2	2/2
非執行董事					
馮煒堯先生*	4/4	-	-	1/1	0/2
Lucas A.M. Laureys先生 [#]	1/4	-	-	-	0/2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4/4	-	2/2	2/2	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綽然小姐	4/4	2/2	2/2	2/2	2/2
梁英華先生*	4/4	2/2	2/2	2/2	2/2
林宣武先生	4/4	2/2	2/2	2/2	2/2
周宇俊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退任)	1/1	1/1	-	1/1	-

* 自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周宇俊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煒堯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梁英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Lucas A.M. Laureys先生因私人理由而缺席若干於回顧年度之會議。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將其部分職能委託予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委員會均已根據守則的規定設立清晰明確及具體的職權範圍，而職權範圍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於有關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綽然小姐、梁英華先生及林宣武先生。自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周宇俊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根據其職權範圍，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並監察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亦審批內部審核部門之工作範圍及監察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履行之主要工作包括：

-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及採納該等財務報表；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由中期審閱及年度審核衍生之重要事項；
- 審閱由內部審核部門提呈有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審核報告；
- 審閱及批准審核計劃；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
- 向董事會建議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委員會滿意回顧年度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過程整體成效。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梁綽然小姐、梁英華先生及林宣武先生組成。

董事會轉授責任予薪酬委員會，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正規並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已定期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為吸引、鼓勵及留聘表現出色之僱員，本集團設計薪酬政策以反映表現、工作複雜程度及職責。委員會確保董事概無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董事薪酬之詳情以個別基礎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a)。此外，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B.1.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按等級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按等級劃分的薪酬	人數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2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1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審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此外，執行董事同意從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暫時減薪25%；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同意不收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與本集團共渡時艱。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黃啟智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綽然小姐、梁英華先生及林宣武先生組成，當中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馮煒堯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周宇俊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梁英華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代替其職務。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就董事的委任或重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等。董事會授權委員會在必要時向外諮詢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考慮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董事；及
- 考慮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書面確認函以確認其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主要目的是為提名委員會提供指引，基於本公司現時及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根據候選人之優點、營商經驗及專業背景而選擇適當人選並推薦給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多元化範疇」），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和多元化中取得適當的平衡。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組成，包括不同年齡、種族、服務任期、專業、業務經驗及知識，展示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

提名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採納提名政策，政策列載在考慮委任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重選連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考慮委任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重選連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上述多元化範疇；
- 候選人或重選董事承諾能夠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
- 候選人或重選董事的潛在或實際的利益衝突；
- 如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載列於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及
- 提名委員會按照個別情況考慮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 續

提名政策列載委任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提名政策中準則的標準甄選候選人，評核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推薦董事的委任。董事會收到委員會提供的候選人履歷，並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審批委任。關於在股東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及評核退任董事是否符合政策所載的準則，並向董事會提交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功能。內部審核部門主管可直接聯繫審核委員會主席。內部審核部門之審核計劃側重於對本集團實現業務目標有影響之活動範疇，而有關計劃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內部審核檢討結果及相應補救措施會定期向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內部審核部門協助下，全權負責為本集團設立及維持適當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

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系統乃按業務性質及組織架構而設立。本集團採取整體方針以辨認、評估、減輕、報告及監控風險。管理層評估發生風險之可能性、提供緩解計劃及監察風險管理程序。調查結果及推薦建議定期呈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權力有限之指定管理架構，目的為進一步達到業務目標。本集團亦制定一套內部公司政策，以在財務、人力資源、營運、健康和 safety 及資訊科技等方面設立標準。該等政策旨在保障資產免被非法使用或處置，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作內部使用或刊發，促進高效和有效的營運以及確保符合有關法例及法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就不會有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以及管理而非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無法達成本集團目標之風險而設。管理層對業務經營採取實際手法，而授出權力有明確規定。

實施嚴謹監控以記錄完整、準確及適時之會計及管理資料。全面之每月管理賬目在編製及審閱後，並分派予高級管理人員。此外，各營運廠房每月舉行營運檢討會議。行政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在此等會議中擔當領導角色。

內部審核部門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結果。該檢討涵蓋於各財政年度開始時根據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背書之年度審核計劃進行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於回顧年度內，內部審核部門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獨立保證。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檢討並信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及足夠程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監督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要求，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完結時之財務狀況及彼等各自截至當日止年度之損益。董事每年均表示彼等知悉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

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須：

- 挑選適合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政策，作出審慎、公平而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 列出重大偏離會計準則之理由；及
- 除非假設本公司及本集團將於可預見未來持續經營業務屬不恰當，否則財務報表應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董事負責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保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產，以及作出合理程序預防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事項及不明朗因素可對本公司能否按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管理層每月提供賬目或更新資料予董事，以便彼等隨時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之評估，以評定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和前景及履行其董事職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0至4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

本集團擁有充裕資源履行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

財務團隊由首席財務官帶領，並由一班會計專才協助，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及有關監控功能。財務團隊及有關員工獲提供充足培訓。除在職及內部培訓外，高級員工將定期出席內容與履行其職務、吸收最新專業知識及指導下屬員工有關之座談會。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於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方面之員工資源、資格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並認為本集團之員工資源充足，彼等具備有效履行本集團之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所需之資格及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採納股息政策，根據該政策董事會可酌情考慮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在考慮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之實際和預期財務表現；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的未分配利潤及可分配儲備；
- 本集團現時及未來業務情況，流動資金狀況及對資本的要求；
- 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之經濟情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未來的現金承諾和投資需求，以維持業務的長期增長；
- 本公司向股東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

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在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充分了解董事在上市規則下的職責、責任和職務以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要求。就任須知應包括作為董事的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義務以及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

年內，所有董事均已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守則條文。董事透過閱讀有關與董事在企業管治中的角色和企業管治守則更新以及董事會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中的角色，及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法規要求的最新信息。公司秘書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相關董事指引以便彼等履行職務及通知董事有關規則及法規變更之最新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董事之培訓記錄如下：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黃松滄先生(主席)	A
黃啟聰先生(行政總裁)	A
黃啟智先生(董事總經理)	A
非執行董事	
馮煒堯先生	A
Lucas A.M. Laureys先生	A
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綽然小姐	A
梁英華先生	A
林宣武先生	A
周宇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退休)	A

A： 閱讀材料、網絡廣播及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已就審核服務收取1,930,000港元。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適當之責任保險。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年內均已遵循規定準則。

可能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亦須遵守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指引條文。

發佈內幕消息設有內部程序及監控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設有內部程序及監控。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採納及實施持續披露政策。除非內幕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允許任何安全港範圍內，否則本集團將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作出披露。向公眾全面披露消息前，本集團確保消息絕對保密。倘本集團認為無法維持所需保密程度或消息可能外洩，本集團將立即向公眾披露消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或通函所載消息對於重大事實不構成虛假或誤導，或不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導致虛假或誤導，並確保以清晰持平方式呈列消息，故須就正面及負面事實作出同等披露。

董事會清楚上市規則對及時披露有關本公司的內幕資料之要求，於需要時會安排公佈及刊發相關公告。公司秘書會就若干重大及關連交易之重要性及敏感度，作出法律諮詢及尋求意見並告知董事會。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並熟識本公司之日常事務，協助處理及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本公司事務。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企業管治及合規事項之意見。

董事可直接聯繫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之遴選、委任或解僱均由董事會批准。

於回顧年度內，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有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商業誠信

保持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乃本集團之核心經營理念。本集團已正式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作為監管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操守之指導性原則。守則旨在建立涵蓋經營業務範圍之操守標準。

總括而言，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僱員須：

- 於進行本集團業務時全面遵照法律及行為守則之字面意義及背後精神；
- 於經營方式及員工待遇方面盡可能維持最高標準，以滿足商界及社會之期望；
- 妥善運用機密資料；
- 識別及避免利益衝突；
- 保護本集團之財產(包括資訊、產品、權利及服務)之擁有權；及
- 以不損害個人或本集團之方式進行外界活動。

本公司就違反守則設有匯報機制。董事會定期檢討守則及監察守則之成效。本公司亦設有風險評估、識別和管理系統，並會及時作出修正措施，以維持本集團業務之持續發展及改進。

與投資界之溝通

本公司致力與機構投資者和分析員維持持續坦誠之溝通，以加深彼等對集團之管理、財務狀況、經營、策略及計劃之瞭解。

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於此等活動上具有重要責任，而行政總裁於緊隨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後之期間起領導作用。本公司會盡力回應有關本公司或業務相關事宜。

與股東之溝通及股東權利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董事總經理以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主席或成員已出席於年內舉行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已採納並於本公司網站登載「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界提供適切、平等及即時渠道以獲取本公司平衡得宜而易於理解資訊之程序，以便股東行使本身權利，同時讓股東及投資界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本集團的相關政策及程序，股東享有(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之股東，可向主要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遞交書面呈請(註明公司秘書收)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之書面要求必須列明會議目的，經有關股東簽署，並可由數份同樣格式且經一名或多名有關股東簽署之文件組成。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核實，經確定為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此按照法定要求給予全體登記股東充分通知期。相反，若有關要求經核實為不符合程序，則有關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不會按要求召開。

給予全體登記股東以便考慮有關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動議之通知期視乎動議性質而定。詳細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之程序

查詢必須以書面作出，當中須列明查詢人之詳細聯絡資料，並送達列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之本公司主要辦事處以便轉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動議之程序

於股東大會佔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之股東或不少於100名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以書面要求在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核實，經確定為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將有關決議案納入大會議程內，惟有關股東須繳存合理及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按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遞有關股東呈交之陳述書所產生開支。詳細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憲章文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並無變動。上述憲章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公開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編制。

董事會(「董事會」)肯定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符合不同持份者的期望之重要性。董事會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以及批准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承擔總體責任。

本報告討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內針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政策、工作及成果。

概要與範圍

本報告涵蓋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統稱為「黛麗斯」或「本集團」或「我們」)的業務。而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黛麗斯胸圍」)則是黛麗斯的主要附屬公司，負責內衣製造業務。本報告所披露之數據收集自位於中國、泰國、柬埔寨和緬甸的廠房以及本集團旗下所有營運單位。考慮到上述主要附屬公司對社會和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相對於我們上一次發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我們已經對披露內容作出有關調整，以反映對我們的持份者而言屬重大的可持續發展課題。

報告的保證

於本報告內所述的數據及個案研究乃源自我們的內部文件。本集團謹此確認，本報告並無載有任何虛假或有誤導性的陳述。本集團對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承擔責任。

聯絡方式

我們衷心感謝並歡迎各持份者就本報告分享意見，讓我們在下一份報告作出改善，準確反映各位有興趣並期望了解的內容。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請電郵至query@topformbras.com與我們聯絡。

願景

黛麗斯的願景為「洞悉市場趨勢，建基於可持續運營，從產品構思到交付致力成為一間國際領先的服裝合作伙伴」。黛麗斯的總部設於香港，生產基地遍及中國、泰國、柬埔寨及緬甸，旗下員工超過7,000名。本集團提供一站式全面服務，包辦原料採購以至成品製造，產品系列涵蓋內衣以至功能性運動胸圍。憑藉嶄新科技、國際化生產基地以至環球物流方案，令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穩佔一席位，創造出賴以成功的產品設計概念。

使命

「黛麗斯竭力不懈透過我們的積極行動、伙伴關係和高質量的工作，帶來持久的正面影響」，我們透過專注於三大企業社會責任支柱(可持續生產、卓越僱主及優秀企業公民)，為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帶來可持續發展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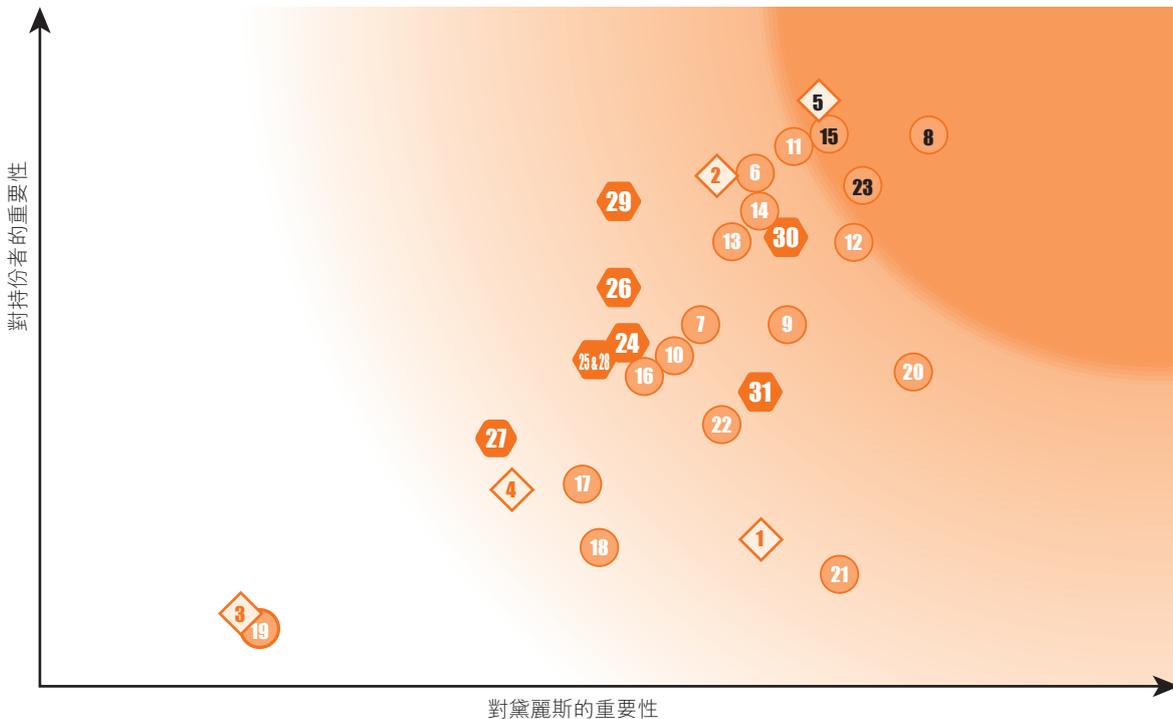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分析

我們通過不同的溝通渠道定期與內部和外部持份者保持積極聯繫，包括日常業務互動至通告（如我們每年一次的年報）。通過這種方式，我們可以在一系列可持續發展主題上評估他們的需求和興趣，可以為改進我們的運營提供意見。

在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持份者參與評估並考慮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溝通結果之後，我們通過評估對持份者和我們業務最重要的可持續性課題的評級來識別和評估重要性。將這些分數相乘即可確定特定課題的總體重要性。我們還提高了對我們的業務有較大影響的持份者（客戶、員工、供應商和投資者）的重要性，以找出最重要的課題。

在本報告中，重要性課題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長期營運的可行性或對持份者的評估和決策產重大的影響。本集團根據最具實質影響歸納為三大核心領域（可持續生產、卓越僱主及優秀企業公民），並在下表中以粗體標識，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重要性矩陣圖



經濟績效	社會層面	環境層面
1 經濟績效	6 就業	16 原住民權利
2 市場地位	7 勞工／管理層關係	17 對發展當地社區的貢獻
3 間接經濟影響	8 職業健康與安全*	18 供應商社會評估
4 採購措施	9 培訓與員工發展	19 公共政策
5 商業道德*	10 多元與平等機會	20 客戶健康與安全
	11 反歧視	21 市場營銷與標示
	12 童工	22 客戶私隱
	13 強迫與強制勞動	23 社會經濟合規*
	14 安全守則	24 物料
	15 尊重人權*	25 能源
		26 水
		27 生物多樣性
		28 排放
		29 污水與廢物
		30 環境合規
		31 供應商環境評估

* 內部界限
** 外部界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

黛麗斯所提供的薪酬福利，遠不止符合當地法規要求和法律標準（例如購買社會保險等）。在提供薪酬福利時，我們還會考慮市場薪酬福利水平、工作時間、崗位職責以及僱傭條件。每一個營運單位都有其獨立的晉升機制和福利政策，確保員工獲得與其績效相對稱的薪酬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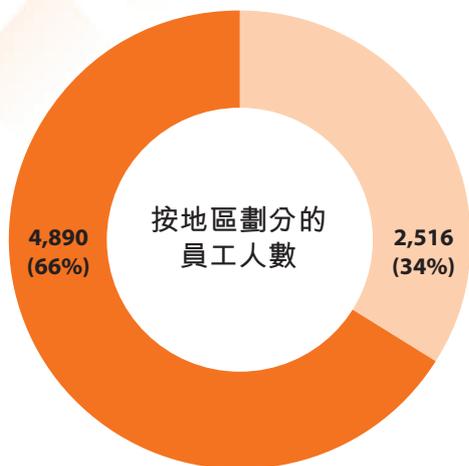
我們亦根據當地勞工法律就加班工作支付補償。當任何僱員基於表現不如理想或任何其他理由而被終止僱用，本集團會根據其服務合約及有關法律及規例支付有關解僱補償。

我們重視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嚴格遵守當地最低聘用年齡的相關要求。在實際工作中，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會根據《行為守則》和《勞工政策》執行相關程序和培訓，確保能為所有員工提供享有平等機會的工作環境，嚴禁任何年齡、性別或種族歧視。

黛麗斯對其員工的多元性引以自豪，並且相信，多元的團隊使創新得以實現。本集團僱用超過15個國籍的員工，並繼續維持包容的環境，所有人均獲重視及尊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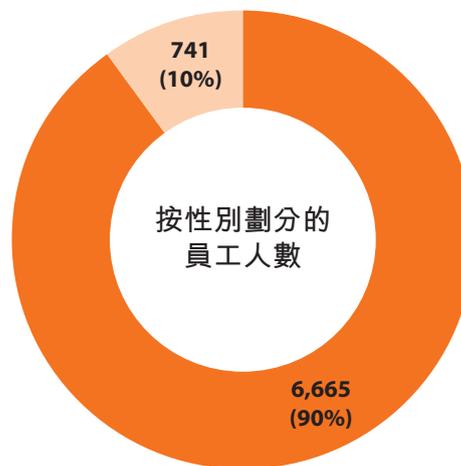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7,406名僱員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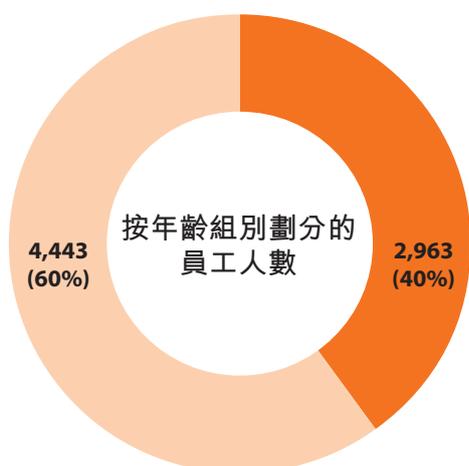
中國及香港

海外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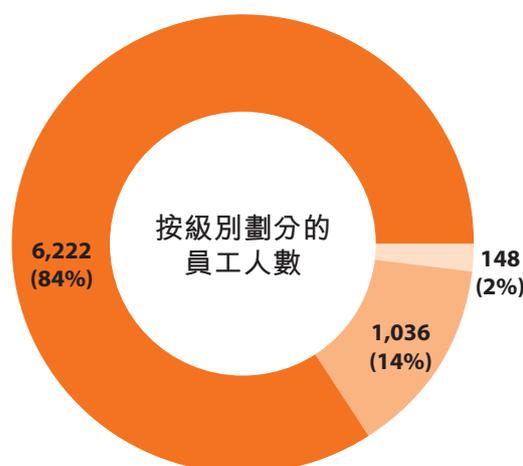
男性

女性



超過30歲

30歲及以下



一般員工

中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¹ 本集團只僱用全職僱員。

² 海外地區包括泰國、柬埔寨及緬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與安全

黛麗斯根據行業標準以及其經營所在國家的法律規定進行其經營業務，從而為其僱員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訂有「環境、健康及安全政策」，為旗下經營業務的管理人員提供有關對旗下工作環境的期望之指引。此外，當地的環境、健康及安全委員會亦定期開會，以審視環境、健康及安全事宜，例如自我審計結果、過去事件以及改正行動的進度。

於報告年度內，並無錄得任何致命工傷個案，並錄得14次導致損失工作日的工傷事件，當中平均每宗工傷事件損失22個工作日。因工傷而產生損失工作日的案件會在發生後的24小時內向管理層上報，並通過調查報告概述原因和糾正措施。所有已記錄的職業工傷個案會在每月營運例會與區域總經理檢討和討論，確保已採取適當措施以防止將來再次發生同類事件。

新型冠狀病毒病

於二零二零年初開始，冠狀病毒大流行嚴重影響世界各地人們的健康和安全。為此，黛麗斯嚴格遵守當地政府頒佈的指引和預防措施，並在工作場所實施一系列措施，以最大程度地減少感染和傳播新冠病毒的風險，總結如下：

行政	每個地區均成立預防新冠病毒委員會，以向員工傳達及執行預防措施。 辦公室的員工可輪替在家工作，以減少社交聚會。
檢查	廠房每天最少進行兩次體溫檢查。 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攝氏37.4度均不可進入工作場所，並建議立即就醫。在泰國，人力資源部將通知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並進一步尋求醫療援助。
員工保護	每天向所有廠房工人免費提供口罩。 進入廠房後及整個工作時間均需要戴上口罩。 廠房和辦公室均提供足夠的洗手液和消毒用品以給所有員工使用。
社交隔離	重新安排生產設施使工人在工作時間內能保持至少一米的距離。
消毒工作區域	每天對生產區域進行消毒。
飯堂管理	在國內的廠房，午飯時間由2節分為4節，以最大程度地減少聚會。 餐桌之間放置板子，並不允許員工面對面坐以保持安全的就餐距離。
隔離	任何來自高風險地區和海外的人士必須在進入黛麗斯廠房之前進行14天隔離。

於報告期內，黛麗斯並無確診病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培訓對維持運營效率、支持員工專業發展非常重要。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為各僱員提供平均3.5小時的培訓。各級僱員均接受由本集團或外部的機構所提供的培訓。我們不但為新員工提供基本入職培訓及工作技能培訓，還致力透過各種職業培訓，以豐富及提升員工對製衣業的相關知識。我們相信，我們的僱員值得享有成長的機會而無須作出重大財務承諾，因此，我們為領導層員工提供相關課程及工作坊等培訓資助，以繼續其專業發展。

在管理層與僱員之間維持高透明度很重要，每年，我們均安排在總部或深圳辦事處及各工廠舉行與高級管理層團隊見面的員工簡介會，藉以回顧營運表現，並與部門主管或經理討論本公司的未來前景。

本集團訂有績效管理制度，為各級僱員提供公正無私、定期及系統化的評估。表現評估公開透明，鼓勵雙向溝通，僱員有機會與主管或經理討論事業發展及工作成績。績效管理制度的設計目標為設立管理獎勵的基礎，並使個人表現及目標與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目標及價值保持一致。

黛麗斯所有僱員均接受由本集團或外部的機構所提供的培訓。按性別劃分及按僱員級別劃分的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總結如下：

	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女性	3.29小時
男性	5.29小時
按僱員級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2小時
中級管理層	2.5小時
一般員工	3.2小時

勞工準則

黛麗斯遵守其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適用勞工法律、規則及規例。

黛麗斯每年接受由我們的客戶、第三方機構以及當地政府部門進行的各類合規性審計，並與各外部持份者緊密合作，確保我們達到符合預期的合規性要求。黛麗斯胸圍的所有主要製衣廠房均榮獲國際社會責任認證組織的黃金級證書³，認證我們符合所有負責任生產的原則。

本集團不接受並禁止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其亦已於《勞工政策》內簡介。我們的招聘程序會核實工作申請人的年齡，以確保有關人選最少達到法定最低工作年齡。

在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內，我們並無收到有關本集團內人權、強制勞工、性別、童工或其他歧視的報告。

³ 國際社會責任認證組織12項原則以國際普遍認可的生產標準、當地法律和工作場地規定為基礎，並包含國際勞工組織(ILO)的相關條例精神。原則涵蓋人力資源管理、健康安全、環保措施以及符合法規要求包括符合進出口海關和安全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鏈管理

推行並管理可持續發展的供應鏈，是一個複雜的過程，當中需要客戶、製衣商及客戶所指定的供應商之間的緊密合作。黛麗斯為客戶創造的核心商業價值，就是為其從端到端管理全球供應鏈的能力，我們並會定期與供應商溝通材料品質對減少浪費的重要性，並繼續探討與提供可持續發展材料的供應商進行合作的機會。

我們現時向180多間供應商採購物料，其中87%的供應商已獲OEKO-TEX® Standard或bluesign®藍標認證。對於少數未獲認證的供應商，我們的採購團隊會透過第三方實驗室檢測，確保其產品符合客戶的化學質量要求。此外，我們已制定程序以篩選及監察我們的供應商以確保供應商符合當地的社會及環境法規及我們的行為守則。

供應商百分比(按地理區域劃分)



產品責任

黛麗斯的原材料質量控制流程已獲得第三方認證，確保我們的產品內所採用的原材料能符合客戶的要求。如發現偏離生產標準，會要求由第三方或認證實驗室進行測試的報告。

質量風險評估程序由發展階段開始，其為於生產前制訂質量標準及識別質量控制範圍。質量保證部門在生產時根據內部程序及指引進行全面的質量檢查。有關質量標準及檢查程序的培訓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大量生產產品符合客戶所認可的標準。本集團已制訂升級處理程序，以處理交付後客戶所提出的任何質量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質量認證	認證標準	認證範疇
內部實驗室	客戶通過第三方審計進行認證	物料和產品質量保證
生產廠房： ✓ 中國兩間廠房 ✓ 泰國兩間廠房 ✓ 柬埔寨一間廠房	OEKO-TEX® Standard 100	我們的產品已通過OEKO-TEX® Standard 100準認證。該標準檢測紡織品中的有害物質及產品安全性，是製衣業中受到廣泛認可的質量保證標準。
生產廠房： ✓ 中國一間廠房	全球回收標準(GRS)4.0	全球回收標準4.0認證任何含有至少20%回收材料的產品，及生產設施在處理GRS認證產品時均符合社會和環境原則標準。

本集團尊重客戶的知識產權，例如設計、印刷標識或繪圖，保護該等資產對維繫信心及防止客戶流失非常關鍵。本集團與其客戶及僱員均訂有保密協議，以確保保密資料得到適當處理，而我們的廠房會依循客戶程序定期銷毀載有品牌名稱或授權品牌的剩餘生產材料，以免遭不當使用。

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的所有適用反貪污法例與法規。黛麗斯承諾以負責任並專業的方式經營業務，而我們的《行為守則》載有關於賄賂、反貪污以及舉報懷疑違反《行為守則》事項之程序的資料，我們亦致力將舉報員工的身份保密。

黛麗斯禁止僱員從事任何可能會在個人與本集團之間產生利益衝突的競爭業務、投資或活動。我們的僱員須填妥利益衝突陳述，以申報任何現有或潛在利益衝突情況。僱員須負責申報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有關的財務利益，例如其直系親屬與黛麗斯的供應商、承包商或客戶有任何性質的個人合約或協議，以防止任何潛在行為失當。

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貪污事件。

社區投資

黛麗斯持續透過贊助、慈善捐助及一系列社區服務關懷地區社群。於整個年度內，我們的慈善捐款資助支援老年人和兒童健康的機構，另外，不同地區的義工團隊均有幫助弱勢兒童、殘障人士及探訪長者。在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內，本集團貢獻合共1,200個志願小時及為數約66,000港元的慈善捐款。

排放物／環境及天然資源

黛麗斯深明環境管理工作對所有營運單位同樣重要，因此，我們一直推動運營流程現代化，務求提高生產效率，同時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會定期進行第三方環境評估，以確保我們的經營業務遵從當地適用環境法律、規則及規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電力佔我們碳排放的93%，我們致力透過能源效益活動（例如逐漸淘汰我們的離合器馬達及更換為更具能源效益的伺服電動機以減少能源消耗）減少本集團各公司的能源消耗。這項改善相當於每部衣車較離合器馬達節省能源多達80%；T8熒光燈管已被T5反射燈管取代，而後者每根燈管消耗的能量少50%。我們亦提醒僱員在不使用時關上電燈、電腦顯示器及空調。

採納Higg Index的生產廠房	
✓ 中國一間廠房 ✓ 泰國一間廠房	Higg Index是一套基於指標的自我評估工具，用於衡量不同環境類別的可持續性績效。永續成衣聯盟(SAC)由全球服裝和鞋業製造商共同組織的機構並發展一套Higg Index，旨在減少該行業對環境的影響。

由於黛麗斯經營服裝製造業務，因此，我們主要的營運廢棄物為產生布料及棉杯等廢料。我們致力減少使用、循環使用及回收，透過提高原材料的使用率以及將合適廢料分類及循環使用作清潔用途，儘量減少對堆填區的影響。

於本年度內，全部無害廢棄物根據廢棄物種類及各有關處理方式劃分如下：

無害廢棄物：1,509公噸

廢棄物種類	佔全部廢棄物的概約百分比	處理方式
生產廢棄物 (即布料及棉杯廢料)	67%	由經許可的持牌公司進行回收
貨物紙皮箱	12%	
其他：生活垃圾	21%	由經許可的持牌公司進行收集 並運送至垃圾堆填區

清潔的廢布會收集及分類並捐予當地村民，以將廢料升級再造為地墊及抹布，供彼等自用或在當地市場上出售。車間工人會收集廢布以製作小靠墊。來自原材料的紙皮箱常常循環再用以運送其他貨物、盛載物品存入貨倉或用作廢物箱。

有害廢棄物總產量為13噸，主要是空的膠桶和固化劑罐，占我們總廢物少於1%，並由持牌企業收集。我們通過在營運期間進行定期維修和保養降低洩漏以減少浪費。

資源使用

我們的主要生產程序包括布料層壓、熱模壓、原材料剪裁、縫紉及包裝。我們的經營業務並無消耗大量用水，我們認為，於本年度內的總耗水量不大。我們並不涉及會造成污染的流程，例如染布及酶清洗，我們並無提升用水效益計劃，亦並無求取水源上的任何問題。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主要消耗的資源是電力，佔本集團總碳排放近93%。我們繼續尋求替代能源如太陽能，以減少依賴買電供我們的經營業務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液化石油氣、柴油、汽油等其他資源則常用於非生產業務，例如衛生清潔、後備發電、飯堂營運以及公司用車等。

為減少對空調的需求，我們的生產場地已安裝水冷系統，結合大型抽風機，透過流水有孔掛簾吹送涼風，協助降低工作環境的溫度，而水則會泵走及在系統內循環再用。

進行重大性評估時，材料(包括包裝)的優先水平屬低，本集團決定不披露該項資料。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⁴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包括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及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在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內，有關本集團營運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在下表內顯示：

		排放數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範圍2)		10,621
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	601
範圍2		10,020

中國及海外廠房分別佔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37%及63%。

	排放源	排放項目	排放數量 (公噸二氧化碳)
固定燃燒源的溫室氣體排放	液化石油氣	二氧化碳	8.6
	柴油		7.7
流動燃燒源的溫室氣體排放	柴油、汽油	二氧化碳	568
製冷/空調設備的氟氯烴及氫氟碳化物排放		氫氟碳化物	17
能源間接排放			10,020

	資源	單位	排放數量
能源消耗	電力	千個千瓦時	16,787
	柴油(流動燃燒源)		1,845
	汽油(流動燃燒源)		233
	液化石油氣(固定燃燒源)		39
	總能源密度	千瓦時/每港元收入	0.015

⁴ 我們的營運並不涉及向環境排放大量氮氧化物、硫氧化物、氧化亞氮、甲烷或其他污染物氣體，因此，並無在本報告內披露有關數字。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股東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5至110頁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顯示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在我們之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連同任何與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百慕達道德規範,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該等規範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之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整體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存貨之估值

茲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財務報表附註2(f)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之存貨總額合共為208,000,000港元。過剩及陳舊存貨撥備27,600,000港元於年度結算日入賬抵銷該等存貨。

管理層根據其實質狀況、基於估計未來客戶需求得出之預期使用或銷售情況，以及個別存貨之銷售訂單狀況識別陳舊存貨。經考慮全部有關因素後，管理層估計預期所需撇銷幅度，並就此錄得存貨撥備。

我們將評估存貨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基於貴集團存貨可能變得陳舊之固有風險，以及管理層就存貨釐定合適撥備時行使判斷，其中涉及管理層對本質上難以確定之因素作出評估。

我們如何於審計中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就評估存貨之估值進行之審核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評核貴集團有關計提存貨撥備之政策；
- 透過根據貴集團存貨撥備政策所述百分比及其他參數重新計算存貨撥備，評估於報告日期就存貨撥備之計算是否與貴集團之存貨撥備政策貫徹一致；
- 透過從貴集團存貨報告中挑選存貨項目樣本以評估管理層是否已適當識別陳舊存貨。就經挑選樣本而言，透過檢查相應有關銷售證明文件以追蹤有關存貨項目有否核實所附銷售訂單。就並無銷售訂單之經挑選樣本而言，與管理層討論及評估管理層有否作出有充足存貨撥備；
- 向管理層查詢有關生產計劃及銷售額趨勢預測之任何預期變動，並比較彼等之陳述與報告日期後之實際銷售額及存貨變動；及
- 透過檢查(1)過往錄得之存貨撥備於本年度之使用或解除情況；及(2)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結束時並無撥備之存貨於本年度之撇銷情況，以評估管理層過往估計存貨撥備之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潛在減值

茲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財務報表附註2(d)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有鑑於 貴集團於本年度發生虧損，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存在潛在減值跡象。

於評估於報告日期是否存在減值時，管理層已釐定該等資產所分配至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相關資產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

為釐定識別到有減值跡象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編製使用價值計算。

用作評估減值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若干假設，其需要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尤其是估計未來收入、直接材料成本、職工成本及固定成本及所用貼現率。

我們將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潛在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基於任何減值費用對 貴集團本年度業績的潛在重要性，以及由於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存在固有的主觀性，需要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使差錯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增加。

我們如何於審計中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就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潛在減值進行之審核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參考當前會計準則的要求，質疑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模型，其包括評估管理層所識別到的減值跡象、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以及將資產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
- 請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參考當前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管理層在其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所應用的方法；
- 通過將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最重要輸入值（包括未來收入、直接材料成本、職工成本及固定成本）與歷史表現、行業報告及其他可得的第三方資料進行比較，質疑管理層在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關鍵假設；
- 請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參考相同行業內之其他上市公司的可得財務資料，以及考慮地區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的額外風險，評估用於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及
- 對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收入、直接材料成本及職工成本進行敏感度分析，以及考慮其對年度減值費用產生的影響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層偏見的任何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之核數師報告以外之資料

董事須為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全部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此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之審計工作而言，我們負責閱讀其他資料，藉此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從審計工作所獲得資料之間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又或在其他方面出現重大錯誤陳述。

倘我們基於所進行工作而得出該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之結論，則我們須匯報有關情況。就此，我們並無須匯報之事宜。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反映之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宜，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

董事在審核委員會之協助下履行彼等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之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它們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之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之成效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獲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之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之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我們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至關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之報告中傳達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出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鄭美恩。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收入	4	1,236,659	1,225,402
銷售成本		(1,056,311)	(1,027,319)
毛利		180,348	198,083
其他收入淨額	5	8,766	14,1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685)	(35,66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5,317)	(238,739)
經營虧損		(75,888)	(62,200)
財務費用	6(a)	(5,459)	(487)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2,041	3,278
除稅前虧損	6	(79,306)	(59,409)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1,780	(3,382)
年內虧損		(77,526)	(62,791)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7,235)	(61,224)
非控股權益		(291)	(1,567)
年內虧損		(77,526)	(62,791)
每股虧損	10	(0.359)港元	(0.285)港元
基本及攤薄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於第52至110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年內虧損		(77,526)	(62,791)
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土地及樓宇的用途改為投資物業時的重估盈餘	11(b)	-	57,50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24	-	(14,376)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性投資－投資重估儲備變動(不可劃轉)		(5,883)	-
		(5,883)	43,125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6,074)	1,706
－合營公司		(949)	(56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12,906)	44,2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0,432)	(18,528)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0,165)	(16,733)
非控股權益		(267)	(1,79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0,432)	(18,528)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於第52至110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31,709	137,64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	-	1,384
投資物業	13	132,467	143,01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4	22,159	21,066
其他金融資產	15(a)	2,838	-
衍生金融工具	15(b)	1,403	2,015
遞延稅項資產	24	986	-
預付款項及押金		5,682	1,773
		397,244	306,89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80,389	174,099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7	143,369	243,07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	-	48
可退回本期稅項		157	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a)	122,903	95,269
		446,818	512,57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	211,736	216,236
無抵押銀行貸款	20	97,442	40,375
租賃負債	21	14,396	66
應付本期稅項		2,005	490
		325,579	257,167
流動資產淨值		121,239	255,4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8,483	562,30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21,526	–
退休福利承擔	23	3,110	1,954
遞延稅項負債	24	32,485	37,165
其他應付款		12,692	–
		69,813	39,119
資產淨值		448,670	523,18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107,519	107,519
儲備		318,228	408,01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425,747	515,532
非控股權益		22,923	7,650
權益總額		448,670	523,182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行政總裁
黃啟聰

董事總經理
黃啟智

於第52至110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特別儲備 (附註(i))	購股權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不可劃轉)	資產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附註(ii))	總額	總額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107,519	1,499	233	7,139	-	-	59,765	8,440	358,422	543,017	9,445	552,462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包括附屬公司 及合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1,366	-	1,366	(228)	1,138	
土地及樓宇的用途改為 投資物業時的重估盈餘	-	-	-	-	-	-	57,501	-	-	57,501	-	57,50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所產生的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4,376)	-	-	(14,376)	-	(14,376)	
年內虧損	-	-	-	-	-	-	-	-	(61,224)	(61,224)	(1,567)	(62,79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3,125	1,366	(61,224)	(16,733)	(1,795)	(18,528)	
就上年度批准之末期股息	9	-	-	-	-	-	-	-	(10,752)	(10,752)	-	(10,75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07,519	1,499	233	7,139	-	-	102,890	9,806	286,446	515,532	7,650	523,18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特別儲備 (附註(i))	購股權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不可劃轉)	資產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附註(ii))	總額	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107,519	1,499	233	7,139	-	-	102,890	9,806	286,446	515,532	7,650	523,182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包括附屬公司及 合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7,047)	-	(7,047)	24	(7,023)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性投資的變動	-	-	-	-	-	(5,883)	-	-	-	(5,883)	-	(5,883)	
年內虧損	-	-	-	-	-	-	-	-	(77,235)	(77,235)	(291)	(77,5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883)	-	(7,047)	(77,235)	(90,165)	(267)	(90,43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非控股股東投入資本	-	-	-	-	380	-	-	-	-	380	-	380	
	-	-	-	-	-	-	-	-	-	-	15,540	15,54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7,519	1,499	233	7,139	380	(5,883)	102,890	2,759	209,211	425,747	22,923	448,670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因一九九一年集團重組發行之股本面值與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股本面值總額間之差額。
- (ii)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於第52至110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附註) 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79,306)	(59,409)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退休福利承擔撥備	6(b)	1,156	1,122
遣散費	6(b)	2,284	15,566
社會保障供款(超額撥備轉回)/撥備	6(b)	(149)	8,04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c)	3,140	-
陳舊存貨撥備	6(c)	13,254	8,050
利息收入	5	(470)	(1,291)
財務費用	6(a)	5,459	4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c)	44,738	28,147
撥回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c)	-	4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	5	612	785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5	5,319	(1,125)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2,041)	(3,2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c)	1,063	14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6(b)	380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出		(4,561)	(2,717)
預付款項及押金增加		(24)	(1,114)
存貨增加		(19,544)	(33,12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96,564	(19,788)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8,627)	54,858
經營業務產生/(耗用)之現金		53,808	(1,884)
已付香港利得稅		(229)	(1,073)
已付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908)	(1,439)
經營業務產生/(耗用)之現金淨額		52,671	(4,3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投資業務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68,045)	(41,465)
已收利息		470	1,2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12	154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8,721)	-
合營公司減少資本之所得款項		-	7,474
預付款項及押金增加		(3,885)	-
投資業務耗用之現金淨額		(79,669)	(32,546)
融資業務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8(b)	(11,806)	(149)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8(b)	(1,363)	(3)
已付利息	18(b)	(1,919)	(248)
其他銀行費用		(2,177)	(223)
來自新增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18(b)	471,631	40,375
償還銀行貸款	18(b)	(414,564)	-
來自非控股股東投入資本的所得款項		15,540	-
已付股息	9	-	(10,752)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55,342	29,000
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28,344	(7,942)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		95,269	102,6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710)	595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		122,903	95,269
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903	95,269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確認與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之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下的現金付款20,819,000元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被歸類為經營活動。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除短期租賃付款額、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額和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外，所有其他租賃付款額分為本金要素和利息要素(見附註18(b))，屬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根據經修改的追溯法，對比較資料不會進行重列。見附註2(a)。

於第52至110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從事女裝內衣（尤以胸圍為主）之設計、生產及分銷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不同。由於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其大部分投資者均位於香港，因此董事認為港元更適合用作呈列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準則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a)載列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任何因就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而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說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金融資產及若干以公平價值計量之物業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各項相信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其結果為判斷該等無法輕易自其他資料來源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提供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之修訂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之修訂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發出一項新制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以及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型，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轉承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要求大致上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還引入了額外的定性和定量披露要求，旨在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和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列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的變動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而定義租賃，可透過界定使用量釐定。在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使用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已讓渡控制權。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新定義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簡便實務操作方法，繼續沿用之前對現有安排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所做的評估。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租賃入賬，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作為未生效的合約入賬。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了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如此要求)。取而代之，本集團須在身為承租人時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該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其獲豁免)。就本集團而言，這些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附註27所披露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關於本集團如何應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解釋，請參見附註2(g)(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賃期長短，並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剩餘租賃付款額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用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額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數為4%。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採用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選擇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要求應用於剩餘租賃期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採用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即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及
- (ii) 當計量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採用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於類似經濟環境中屬類似相關資產類別且剩餘租賃期相若的租賃)應用單一折現率。

下表調節附註27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諾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的期初結餘：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49,674
減：有關豁免資本化的租賃的承諾：	
－短期租賃以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	(9,288)
－低價值資產租賃	(433)
	39,953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2,723)
	37,230
剩餘租賃付款額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	37,230
加：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66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37,296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當於就剩餘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的金額確認，並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有關該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金額作出調整。因此，並無對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作出任何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對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影響，本集團除更改相關結餘名稱外，無需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首次採用日作出其他任何調整。因此，「融資租賃承擔」項目會被移除，相關金額會計入「租賃負債」，相應的租賃資產的經折舊賬面價值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期初權益餘額並未受到任何影響。

下表概述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價值 千元	資本化的 經營租賃 合約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的 賬面價值 千元
--	--------------------------------	--------------------------	-------------------------------

受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綜合
財務狀況表中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642	38,662	176,30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非流動)	1,384	(1,384)	-
非流動資產總額	306,897	37,278	344,17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流動)	48	(48)	-
流動資產	512,571	(48)	512,523
租賃負債(流動)	66	10,814	10,880
流動負債	257,167	10,814	267,981
流動資產淨值	255,404	(10,862)	244,5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2,301	26,416	588,71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6,416	26,416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119	26,416	65,535
資產淨值	523,182	-	523,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倘本集團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該權力時，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持有之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開始控制當日起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已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之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只限於無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未有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附加條款，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定義之合約責任。本集團可在逐次業務合併基礎上選擇按其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享有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的份額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權益分開呈報。本集團業績內之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作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股東間之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前提下，如果本集團享有附屬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按照權益類交易進行核算。相關權益的變動將體現為綜合權益中歸屬於控制性權益和非控股權益金額的調整，但是無需調整商譽也不確認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有關交易將作為出售有關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所得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仍然保留之任何權益將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在首次確認時之公平價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在首次確認時之成本(見附註2(c))。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o)(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屬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各方訂立合約，同意分佔有關安排之控制權，並享有其資產淨值之權利。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非已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被列入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可識別淨資產之收購日期後公平價值高於投資成本之任何超額部分(如有)作出調整。此後，有關投資須就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淨資產之收購後轉變及與該項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任何高於成本之收購日期超額部分、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之收購後除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均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在投資對象之其他全面收益中應佔之收購後除稅後項目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便會減少至零，並且不須再確認往後之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投資對象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所佔權益為按照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價值，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所佔之權益比例抵銷；但如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則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該虧損。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o)(ii))列值：

- 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因永久業權或租賃物業的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本集團並非有關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予以確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重估儲備轉往保留溢利而不會重分類進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在扣除其預計殘值(如有)後，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或估值的折舊率折舊，年率如下：

- 永久業權土地不計算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的樓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其不多於完成日期後50年。
- 土地及樓宇 租賃期與2%至6.5%兩者中的較短者
- 其他為自用而租賃的物業 租賃的未屆滿年期
-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與20%兩者中的較短者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至33%
- 汽車 20%至30%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組成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和殘值(如有)進行覆核。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持有作為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首次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將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內。

在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出售該等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物業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將計入項目取消確認期間之損益內。

(f)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間之較低值入賬。存貨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生產成本以及使存貨達到其目前地點及狀態而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費用及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存貨一經出售，其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之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於出現撇減或虧損之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確認為存貨金額(已於出現撥回期間確認為開支)之減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資產

在合約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約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讓渡控制是指客戶不僅有權主導特定資產的使用，而且有權獲得因使用特定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

(i) 作為承租人

(A)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

在租賃開始日，除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以及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來說主要是辦公室設備)的租賃外，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本集團在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根據每項租賃的具體情況決定是否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確認為費用。

當租賃已被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應付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或倘若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而利息支出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負款額在實際發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該等款項是指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資本化租賃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資本化金額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初始產生的直接成本。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d)及2(o)(ii))，惟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除外，其根據附註2(e)按公平價值列值。

倘若指數或利率發生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或本集團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或對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應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損益。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中，已在「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列報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並分開列報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B) 在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之前適用的政策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或連串交易)賦予權利可於協定期限內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以換取一次付款或連串付款，則該項安排屬於或包含租約。有關決定乃根據對該項安排之內容所進行評估作出，且不論該項安排是否屬法定租約形式。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等額分期於損益扣除。

所獲得租約優惠為訂立經營租賃，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所獲得租約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所作出淨租約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

預付租賃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根據其特徵分類為：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會根據對附於此等部分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所作之評估，就有關部分之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分類進行評估。除非兩部分均明顯屬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項租約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於租約訂立時之公平價值相對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能可靠分配，則以經營租賃列賬之土地租賃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並於租約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倘租賃付款無法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可靠分配，則整項租約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土地及樓宇」列賬。

其他租金預付款項

經營租賃之其他租金預付款項按成本確認，並於租約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為開支，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金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資產－續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日將租賃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將與標的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予承租人，那麼該項租賃應分類為融資租賃。如非這樣，則該項租賃應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一項合約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將合約代價按相對單獨售價分攤至各個組成部分。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u)(ii)確認。

(h)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即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以有關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當前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當前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計入有關期間之損益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當日之當前匯率換算。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如適用))項下之權益內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匯兌差額累計金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i)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某項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籌備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均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款費用在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倘延遲支付或結算會構成重大影響，則上述金額須按其現值列賬。

(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有關長期服務金的義務淨額為根據有關法律所計算僱員於本期間及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未來利益金額。

(iii) 以股份付款

向僱員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的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增。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並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計量。倘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經考慮購股權的歸屬可能性後於歸屬期內攤分。

歸屬期內會檢討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出的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會對確認為開支的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遭沒收的購股權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會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k)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乃於本集團不得撤銷該等福利之提議及當確認重組成本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l) 稅項

年內所得稅包括應付本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

本期稅項為預計就年內應課稅收入之應付稅項。應課稅收入有別於綜合損益表所報「除稅前溢利」，原因是應課稅收入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遠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前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所作任何調整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收入之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於未來很有可能出現可據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及稅務抵免之應課稅溢利，則一般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及稅務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在交易中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l)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削減至不再有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供動用相關稅項優惠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

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在此情況下，本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就計量採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除非假設遭駁回，否則已假設該等物業之賬面值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以目標為隨時間收取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收取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則駁回假設。倘假設遭駁回，該等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則按照上述一般原則(即基於收回物業之預期方式)計量。本集團已駁回所有投資物業之假設。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各自獨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公司或集團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公司或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付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彼等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擬於預期結付或收回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重大金額之各未來期間，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按淨額基準結付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付負債。

(m) 權益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權益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載於下文：

權益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始以公平價值另加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列賬，惟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除外，該等交易成本直接在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的方式的闡釋，見附註25(c)。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以下列方式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權益證券投資－續

權益證券投資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權益性投資並非為交易用途而持有，以及於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有關投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平價值的後續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有關選擇為按逐項工具作出，但只有在有關投資從發行人的角度符合權益的定義時，方可作出。倘若作出有關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的金額會留在投資重估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出售為止。於出售時，在投資重估儲備(不可劃轉)內累計的金額會轉撥至保留收益，而不會透過損益劃轉。

(n)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首次按公平價值確認。於各報告期末，公平價值會予以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公平價值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o)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用損失

本集團就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確認虧損撥備。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是對信用損失所作的概率加權估計。信用損失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的現金流量兩者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果折現影響重大，預期現金短缺會以下列折現率折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預期現金短缺會以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折現；及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的預期現金短缺會以當前實際利率折現。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有關過去事項和當前狀況的信息，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o)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用損失－續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按以下基準之一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是指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是指因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的項目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損失。

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任何變動，應當作為減值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對於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本集團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價值。

除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將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並調整其賬面價值，但貿易應收賬款的調整例外，是將相關調整確認在相應的虧損撥備賬。有關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累計，而不減少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有關金額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有關累計虧損撥備的變動。

有關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在該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為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報告日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所作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進行是項重新評估時，當(i)借款人在本集團不依靠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任何抵押品)等行動的情況下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日，本集團會認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定量及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及前瞻性信息。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有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實際上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而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責任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o)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用損失—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质而定，就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所作的評估會按個別基礎或整體基礎進行。當評估以整體基礎進行時，金融工具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預期信用損失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動。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會在損益內作為減值收益或虧損確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金額。

撤銷政策

在日後回收不可實現時，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會(部分或全部)撤銷。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撤銷金額時一般會予以撤銷。

後來收回之前已撤銷的資產，會於收回期間作為減值轉回在損益內確認。

於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賬款終止確認時，先前在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分類進損益。

如果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指其公平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價的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倘若資產不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就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分配以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合)內資產賬面金額，惟資產賬面金額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轉回減值虧損

在確定可收回金額中所使用的估計發生有利改變時，會轉回減值虧損。

轉回減值虧損限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轉回於轉回確認年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o)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覆核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識別是否存在跡象表明以下資產可能發生了減值或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按重估金額列值的物業除外)；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的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如果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指其公平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價的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倘若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就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分配以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合)內資產賬面金額，惟資產賬面金額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轉回減值虧損

在確定可收回金額中所使用的估計發生有利改變時，會轉回減值虧損。

轉回減值虧損限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轉回於轉回確認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末，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準則與其於財政年度完結時所應用者相同(見附註2(o))。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i)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當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會確認應收款項。倘若於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須待時間流逝，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若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已確認收入，則有關款項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信用損失撥備列值(見附註2(o)(i))。

(ii)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以公平價值列賬。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所導致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的後續變動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賬面金額的所有其他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一項累計。減值撥備在損益中確認，並相應調整其他全面收益，而不減少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當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終止確認時，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分類進損益。

(q)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平價值減去交易費用計量。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值。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費用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i))。

(r) 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即在並無涉及重大價值轉變之風險下可以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收購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包括按要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不可分割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根據附註2(o)(i)內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s)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平價值確認。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值，除非折現的影響不大，在該情況下，其按成本列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履行有關責任導致經濟利益外流及在可以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之時間價值重大，則按履行責任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不大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可能存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u) 收入及其他收入

在本集團的通常業務運作中銷售貨品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將其分類為收入。

在商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本集團按其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入，但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該等款項。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銷售貨品

銷售女裝內衣所產生的收入在已交付貨品及移交所有權時（其被視為客戶已接受貨品及取得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期間以等額分期在損益中確認，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從租賃資產的使用中獲取利益的時間形態，則為例外。所授出的租賃激勵作為應收租賃款項淨額總額的主體部分在損益中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於其累計時確認，所用的利率為恰好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額的利率。

(i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合理保證將收到政府補助，而且本集團將滿足補助所附條件時初始在財務狀況表予以確認。如果補助是補償本集團的費用，則於發生費用的相同期間內，系統地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連人士

- (a)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該名人士或其近親家族成員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有關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連)。
 - (ii) 一家實體與另一家實體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家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及另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有關連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之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是實體(或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實體作為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份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為預期與實體交易時將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

(w)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及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類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類以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類不會綜合呈報，除非有關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則另作別論。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之經營分類共同擁有上述大部分特徵，則可綜合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3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下文詳述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帶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a) 存貨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所作之評估就存貨作出撥備。倘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或存貨再無用途，則會就存貨作出撥備。本集團之風險集中於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之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85%（二零一九年：87%）。美國及歐洲之經濟環境發生任何不利變動或會影響對本集團貨品之需求及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亦視乎管理層對存貨之狀況及實用性所作之評估而定。倘預期之存貨可變現淨值或用途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綜合損益表內之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於確定減值跡象時，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進行年度減值評估，以確定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或超過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修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可能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

(c) 折舊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所概述，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每年審閱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倘估計可使用年期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將導致未來期間產生之折舊開支出現重大變動。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即貨品銷售價值，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的範圍內。本集團按單一單位經營其業務，因此生產及銷售女裝內衣為其唯一可報告分類，而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源自此業務分類。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與就分配資源及審閱營運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貫徹一致。

為分配資源及審閱營運表現，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評估各廠房之現有產能，惟並無各廠房之獨立財務資料。主要經營決策人按綜合數據為基礎審閱財務資料。因此，並無獨立披露業務分類資料。

就編製執行董事審閱之財務資料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就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分類收入為本集團之綜合收入，而分類溢利或虧損為綜合除稅後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全部來自唯一的報告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內的實際權宜方法豁免披露因於報告日期存在的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而預期將會於未來確認的收入，本集團已經將其應用於其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原因為有關履約義務為原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的合約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4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a)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按地理位置劃分有關(i)本集團來自對外銷售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投資物業、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以及預付款項及押金(「特定非流動資產」)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按貨物之運送目的地而劃分。

	來自對外銷售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香港	9,454	16,408	29,261	9,026
美國	919,610	823,054	-	-
比利時	77,603	102,807	-	-
荷蘭	34,316	38,403	-	-
西班牙	43,200	33,705	-	-
法國	32,520	40,773	-	-
斯里蘭卡	34,173	45,042	3,885	-
加拿大	14,112	45,712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8,334	20,230	201,030	215,783
德國	16,704	25,826	-	-
意大利	3,267	3,376	-	-
墨西哥	7,027	9,588	-	-
泰國	-	-	144,637	76,578
柬埔寨	-	-	5,781	3,495
緬甸	-	-	7,423	-
其他	16,339	20,478	-	-
	1,236,659	1,225,402	392,017	304,882

附註：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b)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之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客戶A	408,469	217,345
客戶B	382,500	548,364
客戶C*	124,587	不適用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來自該客戶的收入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5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8,123	7,019
政府補助	2,196	398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5,319)	1,12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	(612)	(785)
利息收入	470	1,291
樣品收入	525	1,156
其他	3,383	3,921
	8,766	14,125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1,919	248
租賃負債的利息	1,363	16
其他銀行費用	2,177	223
	5,459	487

附註：本集團已經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b) 職工成本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458,309	516,05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380	-
退休福利義務撥備	1,156	1,122
遣散費	2,284	15,566
社會保障供款(超額撥備撥回)/撥備	(149)	8,041
	461,980	540,781

附註：職工成本中董事酬金之詳情於附註7披露。職工成本包括有關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的金額29,309,000元(二零一九年：32,96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6 除稅前虧損－續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929	2,075
折舊費用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58	28,147
—使用權資產(附註)	16,880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3,140	—
陳舊存貨撥備(已計入銷售成本)	13,254	8,050
解除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	—	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63	140
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 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額(附註)	—	20,819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43,057	1,019,26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807	(6,150)
有關短期租賃以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 之前到期的其他租賃的開支	6,391	—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的開支	159	—

附註：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先前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資產的折舊賬面金額也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基準法確認租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費用。根據此方法，對比較資料不會進行重列。見附註2(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本集團已付或應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執行董事之袍金	1,267	1,467
執行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8,287	8,8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6	—
董事酬金總額	9,634	10,33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袍金 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黃松滄	—	3,199	—	18	3,217
黃啟聰	—	2,544	13	18	2,575
黃啟智	—	2,544	13	18	2,575
馮焯堯	200	—	—	—	200
Lucas A.M. Laureys	200	—	—	—	200
Herman Van de Velde	200	—	—	—	200
梁綽然	200	—	—	—	200
周宇俊(於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退任)	67	—	—	—	67
梁英華	200	—	—	—	200
林宣武	200	—	—	—	200
	1,267	8,287	26	54	9,6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7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袍金 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黃松滄	-	3,412	18	3,430
黃啟聰	-	2,700	18	2,718
黃啟智	-	2,700	18	2,718
馮煒堯	200	-	-	200
Lucas A.M. Laureys	200	-	-	200
Herman Van de Velde	200	-	-	200
梁綽然	200	-	-	200
Marvin Bienenfeld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退休)	67	-	-	67
周宇俊	200	-	-	200
梁英華	200	-	-	200
林宣武	200	-	-	200
	1,467	8,812	54	10,333

於該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三位(二零一九年：三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上文披露。其餘兩位(二零一九年：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154	3,728
酌情花紅	1,640	1,3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29	-
	6,059	5,109

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2,000,001元 – 2,500,000元	-	1
2,500,001元 – 3,000,000元	1	1
3,000,001元 – 3,500,000元	1	-
	2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8 所得稅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	2,001	92
其他司法權區	101	1,261
	2,102	1,353
有關股息收入的預扣稅：		
其他司法權區	-	357
過往年度本期稅項少／(超額)撥備：		
香港	-	(289)
其他司法權區	477	(297)
	477	(586)
遞延稅項(附註24)		
撥回暫時差異及產生	(4,359)	2,258
	(1,780)	3,382

二零二零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本年度的估計應評稅利潤以16.5%(二零一九年：16.5%)的稅率計算，惟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除外，其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屬合資格法團。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元應評稅利潤按8.25%的稅率納稅，而其餘應評稅利潤則按16.5%的稅率納稅。於二零一九年，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相同基準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8 所得稅－續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	(79,306)	(59,409)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3,246)	(9,803)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2,057	706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31)	(1,094)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1,890	13,300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348)	(1,743)
撥回先前已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	1,180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05	149
過往年度少／(超額)撥備	477	(586)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116	916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的預扣稅	-	357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1,780)	3,382

9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0.05元	-	10,752

董事會已經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佈派發末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77,235)	(61,224)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215,037,625	215,037,6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0 每股虧損－續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於年度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產生了反攤薄作用。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元	按折餘成本 列值為自用 而持有的 租賃土地及 樓宇中的 擁有權益 千元	按成本 列值為自用 而租賃的 其他物業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總值 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2,780	64,750	-	86,652	326,548	11,000	72	511,802
匯兌調整	1,703	842	-	897	4,832	117	5	8,396
添置	14	1,962	-	6,488	26,395	-	6,606	41,465
撤銷/出售	-	-	-	(3,715)	(23,737)	(1,182)	-	(28,634)
重新分類	-	846	-	(769)	-	-	(77)	-
由土地及樓宇轉往投資物業 (附註11(b))	-	(59,786)	-	-	-	-	-	(59,786)
重估盈餘(附註11(b))	-	57,501	-	-	-	-	-	57,50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4,497	66,115	-	89,553	334,038	9,935	6,606	530,74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附註)	-	1,432	36,157	-	-	1,073	-	38,662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24,497	67,547	36,157	89,553	334,038	11,008	6,606	569,406
匯兌調整	(411)	(125)	(319)	(345)	(2,070)	(65)	(98)	(3,433)
添置	4,367	5,860	8,858	14,688	61,376	2,049	6,174	103,372
撤銷/出售	(411)	(129)	-	(22,674)	(14,028)	(634)	-	(37,876)
重新分類	-	-	-	-	6,508	-	(6,508)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8,042	73,153	44,696	81,222	385,824	12,358	6,174	631,4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元	按折餘成本 列值為自用 而持有的 租賃土地及 樓宇中的 擁有權益 千元	按成本 列值為自用 而租賃的 其他物業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總值 千元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6,260	44,652	-	72,871	256,275	9,392	-	389,450
匯兌調整	487	316	-	879	3,118	97	-	4,897
本年度費用	925	3,221	-	8,452	14,869	680	-	28,147
於撤銷/出售時撇除	-	-	-	(3,489)	(23,667)	(1,184)	-	(28,340)
由土地及樓宇轉住投資物業 (附註11(b))	-	(1,052)	-	-	-	-	-	(1,05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7,672	47,137	-	78,713	250,595	8,985	-	393,102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7,672	47,137	-	78,713	250,595	8,985	-	393,102
匯兌調整	(107)	(46)	(125)	(259)	(1,193)	(49)	-	(1,779)
本年度費用	1,089	3,750	12,495	6,593	19,606	1,205	-	44,738
於撤銷/出售時撇除	(208)	(115)	-	(21,629)	(13,715)	(634)	-	(36,30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8,446	50,726	12,370	63,418	255,293	9,507	-	399,76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9,596	22,427	32,326	17,804	130,531	2,851	6,174	231,70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6,825	18,978	-	10,840	83,443	950	6,606	137,642

附註：本集團已經以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 千元
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中的擁有權權益， 按折餘成本列值，在香港，剩餘租賃期為： — 10至50年		6	6
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中的擁有權權益， 按折餘成本列值，在香港以外，剩餘租賃期為： — 50年或以上 — 10至50年		2,663 19,758	2,787 17,617
	(i)	22,427	20,410
為自用而租賃的其他物業，按折餘成本列值	(ii)	32,326	36,157
汽車，按折餘成本列值	(iii)	2,209	1,299
		34,535	37,456
於租賃投資物業中的擁有權權益，按公平價值列值， 剩餘租賃期為： — 10至50年		132,467	143,017
		189,429	200,8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就租賃在損益內確認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按相關資產分類：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中的擁有權權益	3,750	3,221
為自用而租賃的其他物業	12,495	—
汽車	635	—
	16,880	3,221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6(a))	1,363	16
有關短期租賃以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的開支	6,391	—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的開支	159	—
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額	—	20,819

附註：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先前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資產的折餘賬面金額亦已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基準法確認租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費用。根據此方法，對比較資料不會進行重列。見附註2(a)。

於本年度內，使用權資產的增加為16,501,000元。該金額主要有關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額。

有關租賃總現金流出和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8(c)和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i) 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中的擁有權權益

本集團持有若干工業樓宇作工廠，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等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相關土地不分割份數的全部或部分。為取得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先支付一整筆款項，根據土地租賃條款，除以有關政府當局所定的應課差餉租值為基礎的付款外，無須持續付款。該等款項不時變動，並須支付予有關政府當局。

(ii) 為自用而租賃的其他物業

本集團已經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作為其倉庫及工廠)的使用權。租賃的首個期限一般為三至十五年。

(iii) 汽車

本集團根據為期一至四年的租賃租用汽車。租賃概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額。

(b) 由土地及樓宇轉往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由於更改用途，因此，本集團賬面淨值為1,233,000元的部分土地及樓宇已轉往投資物業。於轉撥日期，公平價值由董事參考專業估值釐定，專業估值乃採用收入法進行，其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因此，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重估盈餘57,501,000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作出任何轉撥。

1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	48
非流動資產	-	1,384
	-	1,432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包括：		
香港境外之租賃土地：		
— 中期租約	-	1,432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3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公平價值		
於年初	143,017	86,705
匯兌調整	(5,231)	(3,547)
由土地及樓宇轉往投資物業(附註11(b))	-	58,73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5,319)	1,125
於年終	132,467	143,017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艾華迪集團於相關日期進行之估值釐定。估值乃採用投資法進行，估值時已考慮在按現有租約所持物業已租予或將租予租戶之情況下該等物業之現行租金及租約之復歸潛力。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本集團所有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並分類為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

上述132,467,000元(二零一九年：143,017,000元)之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境外以中期租約租賃之土地。

公平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本集團物業公平價值，該等公平價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界定之三個公平價值層級分類。公平價值計量之層級分類經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中之未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不使用重大而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相關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而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價值 千元	下列類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工業 — 中國	121,873	-	-	121,873
— 住宅 — 中國	10,594	-	-	10,5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3 投資物業—續

公平價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價值 千元	下列類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工業 — 中國	131,600	—	—	131,600
— 住宅 — 中國	11,417	—	—	11,417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資本化比率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復歸潛在每平方米月租	
	範圍	加權平均	範圍	加權平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物業				
— 工業—中國	1.75%至 2.25%	2.14%	人民幣 80元 至 人民幣 84.6元	人民幣 81.7元
— 住宅—中國	1.5%至 2.0%	1.90%	人民幣 76.9元 至 人民幣 83.4元	人民幣 81.0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資本化比率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復歸潛在每平方米月租	
	範圍	加權平均	範圍	加權平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物業				
— 工業—中國	1.75%至 2.25%	1.85%	人民幣80.0元至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1.7元
— 住宅—中國	1.5%至 2.0%	1.64%	人民幣80.9元至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4.7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採用經風險調整資本化比率貼現一系列與物業相關之預測租金收入釐定。估值計及相關物業之現行租金及復歸潛力以及預期出租率。所採用資本化比率已就樓宇質素及地點以及租戶信貸質素作出調整。公平價值計量與復歸潛在租金成正比，與經風險調整資本化比率成反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3 投資物業—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年內，該等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 工業 — 中國 千元	投資物業 — 住宅 — 中國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75,689	11,016	86,705
由土地及樓宇轉往投資物業(附註11(b))	58,734	—	58,734
公平價值調整	272	853	1,125
匯兌調整	(3,095)	(452)	(3,54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31,600	11,417	143,017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131,600	11,417	143,017
公平價值調整	(4,914)	(405)	(5,319)
匯兌調整	(4,813)	(418)	(5,23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21,873	10,594	132,467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調整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淨額」確認。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的首個期限一般為四至六年，並可於該日後選擇續訂，屆時，所有條款將會重新磋商。若干租賃包含根據租戶收入釐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條款。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已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將於未來期間收取的未折現租賃付款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一年內	8,581	9,169
一年後但兩年內	8,377	8,906
兩年後但三年內	7,787	8,695
三年後但四年內	1,239	8,246
四年後但五年內	—	1,286
	25,984	36,302

於年內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8,123,000元(二零一九年：7,019,000元)。所持有之全部物業於未來一至四年已獲租戶承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詳情載列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股權之實際百分比	主要業務
綉麗橡根帶織品有限公司 (「綉麗」)	香港	普通股—4,662,396元	49%	生產成衣用橡根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與超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潤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潤達」)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有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向潤達出售其於綉麗之部分或全部權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集團並無行使有關權利。

根據股東協議，倘本集團於綉麗擁有20%或以上股權，有關綉麗之實質經營及融資決策須由本集團及潤達共同控制。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於綉麗之權益繼續入賬列為合營公司。

綉麗之財務資料(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概要及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對賬披露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下列綉麗項目之總額		
流動資產	28,514	26,404
非流動資產	17,590	20,883
流動負債	(4,063)	(7,474)
權益	(42,041)	(39,813)
上述資產及負債已計及：		
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	2,101	3,264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撥備)	(888)	(725)
收入	57,683	73,92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	4,165	6,689
其他全面收益	(1,937)	(1,159)
全面收益總額	2,228	5,530
上述溢利已計及：		
折舊及攤銷	2,611	3,107
利息開支	-	6
與本集團所佔綉麗權益之對賬		
綉麗之資產淨值總額	42,041	39,813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所佔綉麗之資產淨值 並非按比例分佔之未分派溢利(附註)	20,601 1,558	19,508 1,558
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22,159	21,066

附註：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宣佈派發股息之60%，而不論上述股權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5 其他金融資產

(a) 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的權益證券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上市權益證券	2,838	-

由於以下投資乃為策略目的而持有，因此，本集團將以下權益證券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

- (i) 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在中國進行女裝內衣貿易。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的公平價值為2,838,000元(二零一九年：零元)。
- (ii) 一家於印尼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業務為在印尼生產女裝內衣。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投資5,883,000元於有關投資。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的公平價值為零元。

(b) 衍生金融工具

根據附註14所述之股東協議，本集團有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兩年內隨時行使其選擇權(「退出選擇權」)，要求潤達按股東協議所載價格收購本集團所持有綉麗全部或部分已發行股份。退出選擇權確認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衍生金融工具。年內，於損益確認該退出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變動所得虧損612,000元(二零一九年：785,000元)。

16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存貨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原料	95,160	57,485
在製品	31,349	44,309
製成品	53,880	72,305
	180,389	174,0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6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1,043,057	1,019,269
陳舊存貨撥備	13,254	8,050
	1,056,311	1,027,319

17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按攤銷成本，扣除虧損撥備	78,937	208,369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 將讓售貿易應收賬款	33,695	-
其他應收賬款	30,737	34,704
	143,369	243,073

預期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的慣例為於貿易應收賬款到期償還前將部分貿易應收賬款讓售予金融機構，並基於本集團已將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予有關交易對手方將已讓售貿易應收賬款終止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已讓售貿易應收賬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1.82%至3.45%。有關就其公平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的詳情在附註25(c)內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變動不大，因此，並無在權益內將公平價值變動確認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1 - 90日	80,085	192,189
91 - 180日	32,547	16,180
	112,632	208,369

貿易應收賬款於開單日期起計10日至9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詳情，載於附註25(b)(ii)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a)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原訂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乃按介乎0.001%至1.35%(二零一九年：0.001%至4%)之市場年利率計息。

(b) 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就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業務現金流量之負債。

	無抵押 銀行貸款 千元 (附註20)	租賃負債 千元 (附註21)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40,375	66	40,441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附註)	-	37,230	37,230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40,375	37,296	77,67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增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471,631	-	471,631
償還銀行貸款	(414,564)	-	(414,564)
已付利息	(1,919)	-	(1,919)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1,806)	(11,806)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363)	(1,36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55,148	(13,169)	41,979
匯兌調整	-	(208)	(208)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6(a))	1,919	1,363	3,282
本年度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10,640	10,640
其他變動總額	1,919	12,003	13,92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97,442	35,922	133,3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b) 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對賬－續

	無抵押 銀行貸款 千元 (附註20)	租賃負債 千元 (附註21)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	211	21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增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40,375	-	40,375
已付利息	(248)	-	(248)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49)	(149)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3)	(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0,127	(152)	39,975
匯兌調整	-	(9)	(9)
其他變動：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附註6(a))	248	-	248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開支(附註6(a))	-	16	16
其他變動總額	248	16	26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40,375	66	40,441

附註：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a)。

(c) 租賃總現金流出

現金流量表內所包含有關租賃的款項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6,391	20,819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13,169	-
	19,560	20,819

附註：誠如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內所解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就租賃所支付的若干租金的現金流量分類有所改變。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19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9,760	123,35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1,976	92,886
	211,736	216,236

預期所有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將於一年內支付或按要求隨時付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付款到期日劃分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未到期	86,780	105,355
逾期1-30日	28,342	13,796
逾期31-60日	1,118	1,863
逾期超過60日	3,520	2,336
	119,760	123,350

由於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60日，上文所披露大部分結餘均為由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主要指應計運輸費用、薪金及其他經營開支。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包括社會保障供款撥備7,892,000元(二零一九年：8,04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0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97,442	40,37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有關銀行融資金額為11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110,000,000元)。有關融資已經動用其中97,442,000元(二零一九年：40,375,000元)。

本集團所有的銀行貸款須符合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常見的有關本集團若干資產負債表比率的契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未有履行本集團目前已提取金額為79,984,000元的協議內所規定的其中一項契諾。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之日，銀行已經獲通知，其並無要求提前償還貸款，亦並無更改銀行融資的條款。管理層正與銀行重新磋商貸款協議的條款。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b)(iii)內。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實際年利率為1.35%(二零一九年：3.11%)。

21 租賃負債

下表所列是本集團報告當期和上一個期末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租賃負債剩餘合約期限：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附註)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千元
一年內	14,396	14,609	10,880	11,325	66	71
一年後但兩年內	8,984	9,518	10,248	11,003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2,542	13,934	14,558	15,924	-	-
五年後	-	-	1,610	1,772	-	-
	21,526	23,452	26,416	28,699	-	-
	35,922	38,061	37,296	40,024	66	71
減：總未來利息開支		(2,139)		(2,728)		(5)
租賃負債現值		35,922		37,296		66

附註：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這些負債與以往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結轉結餘相加。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比較資料不會重述，而且只與以往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相關。有關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a)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採納日期」)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為董事、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提供獎勵或回報，而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終止。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行政人員或負責人)及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即107,518,812股。隨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五股每股面值0.10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50元之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生效後，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21,503,762股。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1%或於要約日期之價值超過5,000,000元，則須事先得到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獲授之購股權須於要約日期起計14日內接納，每次接納時須支付1元之代價。購股權一般可於接納日期第二週年起至接納日期第十週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或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指定行使期予以行使。行使價乃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少於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以零代價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後歸屬，其後可於兩年內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其全部以股份結算。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予5,920,000份購股權，有關代價為1元。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將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歸屬，屆時可行使至二零二四年。行使價為1.172元，其為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a) 以下是授予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合約期限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400,000	由授出日期起計三年	5年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5,520,000	由授出日期起計三年	5年
授予購股權總數	5,92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購股權的數目和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	-
於年度內授予	\$1.172	5,920,0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1.172	5,920,0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可行使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172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5年。

(c) 購股權的公平價值和所作假設

就授予購股權而獲得服務的公平價值，是參照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計量是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作出估計。購股權的合約期限會用作該模型的輸入值。提前行使的預期已納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授予的購股權

購股權的公平價值及假設

於計量日的公平價值	0.19元
股份價格	1.15元
行使價	1.172元
預期波幅(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所用的加權平均波幅列示)	34.46%
購股權期限(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所用的加權平均期限列示)	5年
預期股息	5.76%
無風險利率(以香港政府10年期債券為基礎)	1.62%

預期波幅是基於歷史波幅(根據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期限計算)，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對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是基於以往股息。主觀輸入假設的改變可大為影響公平價值估計。

授予購股權有服務條件。有關所獲得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並無考慮有關條件。授予購股權概無相關市場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3 退休福利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於年初	1,954	832
於損益內確認的撥備	1,156	1,122
於年末	3,110	1,954

本公司已經根據就僱員迄今服務須付給僱員的長期服務金的最佳估計，減預期會從本公司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中支付的任何金額計提撥備。

(a) 長期服務金撥備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及泰國勞工保障法，在本集團之香港及泰國僱員離職或退休時，若僱員滿足若干條件而離職符合所需情況，則本集團須向彼等支付長期服務金。然而，若香港僱員同時享有長期服務金及退休計劃付款(例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則長期服務金數額可按退休計劃所得之若干福利(包括計劃所累計之投資回報/(虧損))扣減。

(b)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替所有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該等僱員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由一名獨立信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金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僱員須分別向計劃以規則所訂比率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中之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本集團於未來年度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應付供款。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所營運之退休金計劃之成員。附屬公司須按此等僱員之相關薪酬之某個百分點向退休金計劃供款。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由中國當地政府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金分開持有。

本集團根據泰國法律的要求，為其泰國僱員在工人補償基金及社會保障基金進行登記。本集團須每年對工人補償基金供款以及每月對社會保障基金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唯一義務為按規定供款。

本年度本集團應付該等計劃之供款總額29,309,000元(二零一九年：32,966,000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4 遞延稅項

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986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2,485)	(37,165)
	(31,499)	(37,165)

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如下：

	折舊超出 相關折舊 撥備 千元	物業重估 千元	存貨之 未變現虧損 千元	稅務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399	21,352	846	(1,180)	21,417
(計入)/扣自損益	(399)	280	1,197	1,180	2,258
匯兌調整	-	(886)	-	-	(886)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	14,376	-	-	14,37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	35,122	2,043	-	37,165
計入損益	-	(1,330)	(3,029)	-	(4,359)
匯兌調整	-	(1,307)	-	-	(1,30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32,485	(986)	-	31,49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務虧損182,597,000元(二零一九年：137,903,000元)，可供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能預測未來溢利情況，故並無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年內稅務虧損8,259,000元(二零一九年：10,450,000元)已屆滿及不可再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未確認之稅務虧損包括中國、泰國及柬埔寨附屬公司之虧損分別21,692,000元(二零一九年：44,763,000元)、22,505,000元(二零一九年：222,000元)及2,939,000元(二零一九年：3,985,000元)，將於二零二五年之前逐步屆滿。根據現行稅務法例，與香港附屬公司有關之未確認稅務虧損135,460,000元(二零一九年：88,933,000元)並無屆滿日期。

於報告期末，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有關且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額總額為24,950,000元(二零一九年：23,178,000元)。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1,403	2,015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28,018	225,5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903	95,269
	252,324	322,850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24,428	216,236
租賃負債	35,922	—
無抵押銀行貸款	97,442	40,375
	357,792	256,611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附帶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以有效方式及時實施適當之措施。

(i)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1) 外幣風險

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買賣，導致本集團須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銷售額約12%(二零一九年：12%)乃以作出銷售之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而購買成本約49%(二零一九年：76%)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 市場風險－續

(1) 外幣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歐元(「歐元」)	432	–	3	–
人民幣(「人民幣」)	26,733	33,047	24,187	7,963
美元	37,023	16,172	8,291	–
港元	5,203	2,387	51,178	74,233

上述資產及負債包括以歐元、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此外，本集團須承受以泰銖(並非借款人相關實體之功能貨幣)為單位之公司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所產生外幣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公司間之應付賬款淨額為55,341,000元(二零一九年：13,874,000元)。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歐元、人民幣、美元及港元之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美元兌港元之匯率波動並無重大影響。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在功能貨幣相對於有關外幣有5%(二零一九年：5%)升值和貶值之敏感度。5%(二零一九年：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所用之敏感度匯率，亦是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潛在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之結餘，並使用5%(二零一九年：5%)之匯率變動於報告期末時調整其換算。敏感度分析包括外部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以及集團實體之往來賬戶(該往來賬戶乃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下列正數為年內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九年：5%)時除稅後溢利之增加或除稅後虧損之減少。當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二零一九年：5%)時，則對其年內虧損(二零一九年：虧損)有著相同但相反之影響。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除稅後虧損及 保留溢利變動 千元	除稅後虧損及 保留溢利變動 千元
歐元	18	–
人民幣	(718)	(6,417)
泰銖	3,024	(5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無抵押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無抵押銀行貸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會監察其浮動利率借款水平及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條款。為此目的，本集團將「借款淨額」界定為計息金融負債減計息投資（不包括為短期營運資金用途而持有的現金）。管理層所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於下文。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借款淨額（定義見上文）的利率概況。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元
浮動利率借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20	97,442	3.11	40,375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會導致本集團的除稅後虧損增加／減少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974,000元（二零一九年：404,000元）。利率整體上升／下降將不會影響到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並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會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的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會出現的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而言，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影響，乃按有關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進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交易對手方不能履行合約義務，造成本集團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之最高信貸風險乃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而產生。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小組專責釐定信貸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之債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相當低，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被視為不大。

銀行結餘及現金乃集中於若干對手方，而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手方均為獲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內衣行業之市場需求以及美國及歐洲之經濟情況所影響。於報告期末，由於約76%（二零一九年：94%）之貿易應收賬款乃來自五大客戶，故本集團有若干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集團以與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等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類型存在不同的損失模式，因此虧損撥備在本集團的不同客戶類型之間進行進一步區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就有財務困難的客戶確認特定虧損撥備3,140,000元（二零一九年：零元）。考慮到過去年度的實際損失經驗、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的狀況和本集團所認為貿易應收賬款的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貿易應收賬款其餘客戶的信貸風險有限。

於本年度內，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於年度內確認減值虧損	3,14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3,1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水平。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有效期。下表乃根據本集團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呈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提取銀行借貸額度為12,558,000元(二零一九年：69,625,000元)。

流動資金表

	一年以內 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千元	五年以上 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 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千元
二零二零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1,165	12,692	-	8,191	202,048	202,048
租賃負債(附註)	14,609	9,518	13,934	-	38,061	35,922
無抵押銀行貸款	97,442	-	-	-	97,442	97,442
	293,216	22,210	13,934	8,191	337,551	335,412
二零一九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4,653	11,591	-	4,834	211,078	211,078
無抵押銀行貸款	40,375	-	-	-	40,375	40,375
	235,028	11,591	-	4,834	251,453	251,453

附註：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租賃負債包含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日就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的金額以及本年訂立的新租賃金額。在這種方法下，對比較資料不會進行重列。見附註2(a)。

(c) 公平價值

(i)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層級

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界定之三個公平價值層級分類。公平價值計量之層級分類經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中之未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不使用重大而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相關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價值－續

(i)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有關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於六月三十日的 公平價值		估值技術及重大輸入值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貿易應收賬款	33,695	無	銀行所報已就風險作出調整的折現率每年1.82%至3.45%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而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技術	重大而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
非上市權益證券 市場－比較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30% (二零一九年：無)
衍生金融工具 蒙特卡羅(Monte Carlo)模式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21% (二零一九年：25%)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6.8% (二零一九年：17.2%)
	預期波動率	30.81% (二零一九年：29.64%)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的公平價值採用以下各項釐定：(i)資產淨值，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作出調整；及(ii)類似上市公司的市盈率以及企業價值對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作出調整。公平價值與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呈負相關。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採取以下兩個步驟釐定：(1)首先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及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作出調整而釐定綉麗之公司價值；然後(2)根據(1)所釐定之公司價值採用蒙特卡羅模式就預期波幅作出調整而估計退出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而預期波幅乃根據業內可資比較公司之每日股價估計。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整體與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成反比，而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與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及預期波幅輸入數據成正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5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價值－續

(i)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估計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情況下，倘：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不可觀察 輸入值上升/ (下降) %	對除稅後虧損 及全面收益 總額的影響 元	不可觀察 輸入值上升/ (下降) %	對除稅後虧損 及全面收益 總額的影響 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5 (5)	(327,000) 335,000	5 (5)	(358,000) 455,000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3 (3)	(344,000) 526,000	3 (3)	(615,000) 774,000
預期波動率	10 (10)	(275,000) 301,000	10 (10)	(370,000) 444,000

期內，該等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非上市權益證券 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	2,800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78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2,015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	2,015
收購付款	8,721	-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612)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5,883)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838	1,403

(ii) 並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6 股本及儲備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元
每股面值 0.50 元(二零一九年： 0.50)之普通股				
法定：				
於年初及年終	300,000,000	150,000	300,000,000	1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終	215,037,625	107,519	215,037,625	107,51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亦有權按每股一票於本公司大會上投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均享有同等權益。

27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一年內	18,91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089
五年以上	1,672
	49,674

本集團是根據租約持有的若干物業及辦公室設備項目的承租人，其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這種方法，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調整了期初結餘，以確認與這些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見附註2(a))。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根據附註2(g)中規定的政策，未來租賃付款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而有關本集團未來租賃付款額的詳情在附註21內披露。

2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在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已簽約	1,247	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29 關連人士交易／結餘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訂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公司之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向關連人士銷售貨品	77,594	102,807

於本年度，本集團加工供應材料並將製成品交付予關連公司Van de Velde N.V. (「VdV」) 以賺取收入約77,594,000元(二零一九年：102,807,000元)。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持有VdV之實益權益，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VdV則持有本公司25.66%(二零一九年：25.66%)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VdV貿易賬款的結餘為1,951,000元(二零一九年：3,493,000元)，賬齡為少於30日。

上述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之披露已於董事會報告提供。

(b)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1,348	20,5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4	1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380	-
	21,872	20,63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本集團之薪酬委員會參照個人表現和市場趨勢釐定。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旨在透過在債務與權益間作出最佳平衡，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每季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其中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之相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會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及發行債務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31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直接 ／間接持有 之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之 百分比 (%)	主要業務
佛山市南海黛麗斯內衣 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20,800,000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建盈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 100,000元	60	模片製造及薄片業務
茱莉安娜諮詢服務(深圳) 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8,000,000元	100	提供有關女性內衣服裝及 配飾之顧問服務
龍南縣建盈內衣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1,800,000美元	60	模片製造及薄片業務
龍南縣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57,000,000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Marguerite Le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 250,000元	100	女裝內衣貿易
漫多姿服裝(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23,000,000元	100	女裝內衣生產及貿易
深圳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 [^]	中國	投入資本 – 人民幣4,993,000元	70	投資物業以及提供有關女 性內衣服裝及配飾之顧 問服務
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 100元 遞延股份 – 4,000,000元	100	女裝內衣生產及貿易
Top Form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Top Form Brassiere (Maesot) Co., Ltd	泰國	普通股 – 56,000,000泰銖	100	生產女裝內衣
統富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 2元	100	持有位於中國之物業
特麗儂內衣製造廠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 1,000元 遞延股份 – 200元	100	女裝內衣貿易
Top Form (Cambodia) Company Limited	柬埔寨	普通股 – 1,000,000美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Louisa Le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 2元	100	不活躍
承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 5,000,000美元	6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31 主要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直接 ／間接持有 之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之 百分比 (%)	主要業務
------	---------------	----------------	--	------

Top Form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緬甸	30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普通股	100	生產女裝內衣
----------------------------------	----	----------------------------	-----	--------

Top Form Seamless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泰國	600,000股每股面值 100泰銖的普通股	60	製造無縫產品
---	----	---------------------------	----	--------

* 本公司直接持有

† 該等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為中外合資公司。

附註：除該等於主要業務內提及經營地點之附屬公司外，所有附屬公司之經營地點與註冊成立／註冊地點相同。

董事認為，上表所載本集團附屬公司對本集團資產或業績有主要影響。董事認為，刊載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令本文過於冗長。

深圳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深圳黛麗斯」）為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合資公司，原合資年期為自一九八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計十二年。本集團分別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與合資夥伴訂立延期協議，將合資年期分別延長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根據成立合資公司之合資協議及經修訂合資協議，本集團就深圳黛麗斯之註冊資本出資70%。然而，根據本集團與合資夥伴訂立之另一份協議，本集團可享有此合資公司於扣除合資夥伴就投入資產而每年應佔固定數額後之全部溢利。本集團有權在合資公司清盤時收回其應佔之資產淨值，故此合資公司計入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黛麗斯胸圍製造廠有限公司及特麗儂內衣製造廠有限公司之遞延股份並無附帶收取股息或獲取各有關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之通告或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當清盤時，遞延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有關公司將首100萬億元平均分派予普通股份持有人後所餘下之半數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債務證券。

32 比較數字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在附註2(a)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33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a)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871,495	871,49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151	151
銀行結餘		61	61
可退回本期稅項		133	58
		345	2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167	1,972
流動負債淨額		(1,822)	(1,7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9,673	869,793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23,306	521,832
		346,367	347,961
股本及儲備	26		
股本		107,519	107,519
儲備		239,848	240,442
		346,367	347,961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行政總裁
黃啟聰

董事總經理
黃啟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港元列示)

33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續

(b) 本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年初與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有關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至年終期間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資本贖回					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儲備 千元	實繳盈餘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107,519	1,499	233	124,802	125,391	359,444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31)	(731)
就上年度宣派之末期股息 (附註9)	-	-	-	-	(10,752)	(10,75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107,519	1,499	233	124,802	113,908	347,961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94)	(1,59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7,519	1,499	233	124,802	112,314	346,367

(c) 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237,116,000元(二零一九年：238,710,000元)。

34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生效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

截至財務報表發出日期為止，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發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若干修訂及新制定的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其在財務報表內尚未採用。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各項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預期這些發展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其結論為，其採用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物業概要

投資物業

地點	現行用途	租賃期間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福田區 八卦嶺工業區 廠房523棟第六至第八層	工業	中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福田區 八卦二路 八卦嶺單身公寓第29棟(B型) 第一層20間	住宅	中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福田區 八卦嶺工業區 鵬基單身公寓第44棟 第六層A(西12間)	住宅	中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福田區 八卦三路 八卦嶺工業區 廠房424棟第二層至第四層	工業	中期

五年財務摘要

(以港元列示)

業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入	1,179,025	1,126,008	1,281,021	1,225,402	1,236,6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39,944	8,451	15,082	(59,409)	(79,306)
所得稅	(5,660)	(2,473)	(2,735)	(3,382)	1,780
年內溢利／(虧損)	34,284	5,978	12,347	(62,791)	(77,526)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股東	32,298	5,397	12,869	(61,224)	(77,235)
— 非控股權益	1,986	581	(522)	(1,567)	(291)
	34,284	5,978	12,347	(62,791)	(77,526)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					
總資產	716,097	721,698	715,058	819,468	844,062
總負債	(147,264)	(165,798)	(162,596)	(296,286)	(395,392)
	568,833	555,900	552,462	523,182	448,670
下列人士應佔權益：					
— 本公司權益股東	557,718	546,020	543,017	515,532	425,747
— 非控股權益	11,115	9,880	9,445	7,650	22,923
	568,833	555,900	552,462	523,182	448,670

五年財務摘要附註：

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已就承租人會計模型變更會計政策。根據該準則的過渡性規定，會計政策的變更採用期初餘額調整的方法，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對該等資產及負債進行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確認租賃負債未償付結餘所產生的利息費用，並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而非按照此前的政策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的租金費用。二零一九年前年度的數字按照當年適用的政策列賬。